

公司代码：603267

公司简称：鸿远电子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26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郑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永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70元（含税）。该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规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并关注“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元六鸿远、鸿远电子	指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陆鸿远	指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鸿远苏州	指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成都	指	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创思电子	指	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鸿汇荣和	指	上海鸿汇荣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鸿远泽通	指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鸿远信科	指	成都鸿远信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创思香港	指	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ISO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发布的国际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GJB9001	指	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颁布的国家军用标准《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MLCC、多层瓷介电容器	指	Multi-layer Ceramic Capacitors，多层瓷介电容器，业界常指片式多层瓷介电容器，标准上称多层片式瓷介电容器。是由印好电极（内电极）的陶瓷介质膜片以错位的方式叠合起来，经过一次性高温烧结形成陶瓷芯片，再在芯片的两端封上金属层（外电极），形成一个类似独石的结构体，也被称为独石电容器。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0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	指	2020年年度财务报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上述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鸿远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Yuanliu Hongyuan Electronic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ONGYUAN ELEC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郑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杰	张成
联系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电话	010-89237777	010-89237777
传真	010-52270569	010-52270569
电子信箱	603267@yldz.com.cn	603267@yldz.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1号院5号楼3层3-2（园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600
公司网址	www.yldz.com.cn
电子信箱	603267@yldz.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鸿远电子	603267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简、邹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16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姚巍巍、陈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 年 5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700,035,358.09	1,054,459,334.18	61.22	923,430,90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74.43	218,362,68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0,671,307.71	251,854,709.09	86.88	202,813,28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5,622.63	175,091,864.32	-12.52	52,636,554.4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7,698,022.63	2,079,882,811.94	24.42	1,110,572,367.53
总资产	3,156,091,286.66	2,359,633,191.81	33.75	1,453,015,233.3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1.34	56.72	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1.34	56.72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3	1.21	67.77	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83	16.62	增加4.21个百分点	2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7	15.02	增加5.15个百分点	20.5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持续增加资本和研发投入，不断提升产能、扩充产品品类以及加强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同时受益于下游客户的强劲需求，公司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均创下历史新高，使得公司整体营业收入、净利润以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较上年度分别增长 61.22%、74.43%及 86.88%，均实现大幅增长。

2020 年 6 月，公司以总股本 165,34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 231,476,000 股，2019 年及 2018 年每股收益指标按会计准则等相关要求进行了重新计算和列报。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74,564,000.97	418,274,558.77	447,677,737.22	559,519,06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69,203.55	132,410,625.52	114,718,656.52	165,970,173.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470,276.66	128,319,678.00	108,385,307.66	163,496,04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98,660.72	66,002,690.10	-110,268,956.80	250,240,550.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5,382.63		-616,210.67	-18,758.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6,344,887.57		13,252,523.09	11,671,375.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24,656.12		12,382,078.74	4,784,435.6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32,955.77		1,697,066.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402,324.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0,662.50	公司捐款支出 100 万元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	-300,990.20	-238,572.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97,420.13
小计	18,156,454.33		30,816,792.64	18,295,900.61
所得税影响额	-2,759,103.04		-4,002,720.38	-2,746,497.72
合计	15,397,351.29		26,814,072.26	15,549,402.89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541,041.10	57,960,000.00	-581,041.10	-581,041.10
应收款项融资	54,331,279.31	100,162,134.77	45,830,855.46	
合计	112,872,320.41	158,122,134.77	45,249,814.36	-581,041.10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以多层瓷介电容器为主的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包括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两大类。

1、自产业务

公司自产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多层瓷介电容器以及直流滤波器，其中多层瓷介电容器包括片式多层瓷介电容器、有引线多层瓷介电容器以及金属支架多层瓷介电容器等。产品聚焦高端领域，定位“精、专、强”，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智能电网等行业，满足了军工及民用高端工程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和应用需求。

自产业务产品广泛应用于各高可靠领域，在航天领域，公司成功参与了载人航天工程的项目配套，并圆满完成了神舟、长征、嫦娥、天宫等系列重点工程配套任务；在航空领域，公司参与了航空多型号机型的供货；在电子信息、兵器、船舶领域，亦参与了多项重点工程型号的配套任务。

2、代理业务

公司代理多个国际知名厂商的多条产品线，产品品类、规格丰富，与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代理产品主要为多种系列的电子元器件，包括陶瓷电容、电解电容、薄膜电容、超级电容、贴片电阻、压敏电阻、热敏电阻、传感器、电感变压器、滤波器、断路器、继电器、连接器、电源模块、放电管、磁材、二/三极管、MOS 管等，主要面向工业类及消费类民用市场，覆盖了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新能源、智能电网、5G 通讯、消费电子、医疗电子、工业/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多个领域。

（二）经营模式

公司自产业务采用“批量生产”和“小批量定制化生产”两种生产模式，通过直销的方式进行销售。代理业务采取买断式采购模式，销售采用直销的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行业情况

1、自产业务

（1）电容器市场

电容器是三大被动电子元件之一，是电子线路中不可缺少的基础元件。根据材质不同，电容器产品主要可分为陶瓷电容器、铝电解电容器、钽电解电容器和薄膜电容器等。从 2019 年全球各类电容器市场份额看，在前述四类主要电容器中陶瓷电容器占比 52%^[1]。陶瓷电容器可分为单层陶瓷电容器（SLCC）和多层瓷介电容器（MLCC）。在陶瓷电容器中，MLCC 不仅等效电阻低、耐高压/高温、寿命长、体积小、容量范围宽，下游应用较为广泛，其市场规模约占整个陶瓷电容器的 93%^[1]。

（2）军用 MLCC

电子元器件是支撑信息技术产业发展的基石，也是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的关键。在国内军工电子领域，MLCC 被广泛应用于卫星、飞船、火箭、雷达、导弹、机载等武器装备。十四五规划提出加快武器装备现代化，加快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加速武器装备升级换代和智能化武器装备发展，军用高可靠 MLCC 市场前景广阔。

（3）直流滤波器

当前电子设备不断向微型化、集成化方向发展，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设计日趋引起重视。直流滤波器能够有效抑制纹波干扰，广泛应用于开关电源输入和输出端，显著提高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保证电子设备的安全可靠。

直流滤波器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兵器、船舶等军工领域。相关领域内的客户对于电子设备的可靠性要求较高，重视电子设备的电磁兼容性，且部分领域为强制性要求，因此，军工电子领域客户对于直流滤波器的需求持续增长。

2、代理业务

近年来，新能源、通讯、消费类电子、计算机应用产品、汽车电子、轨道交通等产业发展迅猛，我国电子元器件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

电子元器件行业竞争激烈，行业前列的制造商均专注于技术研发并充分追求规模效应，产能很大，但囿于行业终端用户数量庞杂，除特大型客户外，一般均选择通过具备一定实力的代理商进行销售并提供产品性能介绍、产品选型及方案推荐、技术交流与培训、质量问题分析、样品提供及协同测试等专业服务。代理业务符合电子元器件行业生态，将随着电子元器件行业的快速发展而相应发展。

3、行业地位

^[1]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公司已连续八年被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评为“中国电子元件百强企业”。公司自产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多层瓷介电容器和直流滤波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质量等级包括宇航级、国军标、七专、普军等多个军用质量等级，覆盖卫星、飞船、火箭、雷达、导弹、机载等武器装备使用场景。

由于军品市场准入门槛高，产品质量要求严格，目前国内 MLCC 军品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稳定，行业集中度明显，公司作为国内军用 MLCC 主要的生产厂家之一，在产业链、技术研发、产能、核心客户等方面具有明显的行业优势地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259,952.2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自产业务

1、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国际质量管理标准以及用户的要求进行质量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和实施。先后通过并保持了 ISO9001 和 GJB9001 的认证，拥有 4 条通过认证的国军标生产线，能够生产宇航级、国军标和多个军用质量等级的产品，成为了本行业中为数不多拥有持续向用户提供高质量等级产品的元器件生产厂家，为军工客户提供高稳定性和一致性的产品保障，在下游客户中形成了产品质量高可靠的口碑。

公司以“坚持可靠、技术创新、行业领先、顾客至上”为质量方针，通过创新和积淀，形成了多项特有的质量控制技术，其中“批质量判定技术”、“DPA 破坏性物理分析技术”、“高温负荷控制技术”、“寿命试验高温电阻在线检测技术”、“片式产品夹具设计技术”等，在公司材料检验、生产过程检验、质量一致性检验、鉴定检验等质量活动过程中，起到了关键性的作用。

公司设计开发、材料检验、生产过程、筛选测试、交付全过程均实现信息化管理，将质量管控要求融入到信息化系统中，在信息系统中采集生产、检验过程的数据，对系统中数据进行统计分析，落实质量管理的各项要求，提高产品质量和可靠性。

2、深厚的技术储备与专业的研发团队

公司核心人员具有多年的行业经验和较突出的业务成果。公司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CNAS 认可实验室以及多个联合实验室；自建有高水平的技术研发中心，搭建了产品的设计、生产、测试平台，结合市场需求对前沿性技术进行研发和产品储备，能够有效支持多应用领域、多品种的产品开发需求。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储备、过硬的产品，得到了客户广泛认可。

同时，为进一步保障产品的自主可控，公司掌握了从瓷粉配料到瓷介电容器产品生产的全套技术，形成了从材料开发、产品设计、生产工艺到可靠性保障等一系列瓷介电容器生产的核心技术，特别是在批质量判定和高温负荷控制工艺中具有独特的成熟技术，并在进行高可靠产品的生产加工过程中拥有大量自有专利技术和技术秘密，能够保证产品使用的高可靠性和稳定性，成为公司产品能够在航天、航空等高端领域持续大批量供货的核心基础。

3、丰富的客户资源及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持续为军工客户提供高可靠产品，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下游客户众多，客户结构优良。同时，公司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国防工业领域的多个客户签署有中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协议，形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有明显的市场优势。

4、响应及时的营销服务网络

公司注重营销团队的建设，拥有一支责任心强、经验丰富、稳定的营销队伍，全面服务客户的意识已渗透到全体员工日常工作，通过专业化的销售和技术服务团队，为客户提供 24 小时的全时服务，同时采用线上和线下相结合方式，为客户及时提供产品应用技术交流、工艺沟通、信息化服务平台等专业服务，快速响应客户需求。

为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在上海、成都、西安、南京、武汉、合肥、洛阳、贵阳等地设立多个办事处，辐射周边客户，提供可靠的产品与专业的服务，持续扩大市场占有率。

（二）代理业务

1、产品优势

公司代理多个国际知名品牌的多条产品线，经营产品种类数十种，产品规格丰富。随着原厂不断丰富有技术优势的产品，公司凭借与知名品牌原厂之间的合作，紧跟国际产品技术发展，实现自身业务发展与全球化市场技术革新的对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客户优势

公司在经营发展的过程中，始终坚持以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经过多年努力，已与千余家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涵盖了多个重点行业，为公司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渠道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始终坚持与上游品牌原厂保持良好的合作模式，已积累了众多优质上游品牌原厂的代理资质，同时紧密结合各品牌不同时期的市场定位及产品推广方向，在产品推广定位、产品培训、价格与货期、质量跟进等方面均得到原厂的全力支持。

4、营销优势

公司以总部北京为依托，分别在大连、天津、青岛、西安、上海、苏州、南京、无锡、合肥、武汉、成都、深圳、香港等地设立下属公司或办事处，并在北京、上海、合肥三地设立仓储物流中心，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实现本地化服务、快速物流和价格成本上的相对优势。

公司为客户提供售前、售中、售后持续的技术支持与服务，包括并不限于产品性能介绍、产品选型及方案推荐、技术交流与培训、质量问题分析、样品提供及协同测试等专业服务。同时，依托公司的技术研发和质量保证能力，对相关产品可提供检验、实验及可靠性分析等支持，增强了与客户的紧密合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度，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管理层统筹组织，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坚持以“发展企业、有益员工、服务社会、报效祖国”的企业宗旨为指导思想，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全力开展各项业务，年度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创下了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003.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1.22%，其中自产业务实现收入 88,615.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58%；代理业务实现收入 80,803.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87%。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48,606.8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43%。

（一）自产业务

1、持续科研投入，扩充品类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电容器领域的研发与生产，持续进行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 4,513.1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82%。

报告期内，公司新承接 4 项军工科研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共承担 28 项军工科研项目，目前尚有 10 项在研。公司自主立项科研项目 23 项，主要围绕公司核心产品的品类拓展及其所用材料的开发。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了单层瓷介电容器、宽带电容器、小尺寸高可靠滤波器、高能混合钽电容器等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了公司产品品类；同时，公司在射频微波电容器、脉冲储能电容器、交流滤波器、陶瓷材料、电极浆料、低温共烧陶瓷等方面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其中高性能镍电极用电容器陶瓷材料技术已经达到批量生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单层瓷介电容器、射频微波电容器、金端电容器以及小尺寸高可靠滤波器等产品的量产和销售。

2、提升自主可控能力，促进瓷料成果转化

本着自主可控原则，公司持续研究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瓷料配方及工艺，提升技术、生产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瓷料的研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成功应用于射频微波电容器和单层瓷介电容器的生产，通过瓷料的研发生产，加强了公司在瓷介电容器领域的技术深度，进一步提高了自主可控能力。

3、积极布局核心技术专利

公司依托现有核心技术及科研发展规划，主要围绕瓷介电容器用关键电子材料、电容器及滤波器等电子元器件产品的技术进行专利布局，并通过专利与科研的联动，增强企业核心技术及研发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专利 11 项，其中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包括电容器瓷料、电极浆料、滤波器产品设计等。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专利总计 83 项；正在申报的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2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1 项。

4、巩固和扩大销售市场，持续做好技术支持服务

公司与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全面巩固现有销售市场，持续开拓新客户，报告期内，自产业务新增客户 100 余家，公司将持续挖掘潜在客户，扩大市场占有率。

公司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发布了微课“鸿远小课堂”系列视频，通过持续线上发布视频课程，从使用者角度对公司的产品及应用进行科普，为客户的使用与选型提供支持，并根据客户反馈情况，及时发布、调整关注的热点技术问题，进行深入互动与交流，为客户提供了更好的产品与技术支持服务，赢得客户广泛好评。

(二)代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现有代理品牌稳定合作的基础上，新增与比亚迪、东微电子等品牌的合作，持续拓展新品牌和丰富品类，并进一步加强核心客户合作，在与新能源、消费电子、轨道交通、智能电网、工控、医疗电子等领域客户合作的基础上，重点布局 5G 通讯、汽车电子、物联网等新兴工业领域。

（三）募投项目进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9,263.86 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15,054.7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电子元器件生产基地项目及直流滤波器项目基建主体工程已竣工启用，部分产线已投产，预计可实现多层瓷介电容器产能 7 亿只/年，能较好地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订单需求。公司电子元器件生产基地项目和直流滤波器项目预计 2021 年底将整体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上海、武汉、西安、洛阳、贵阳办事处的新建、升级改造及部分信息系统升级改造等事项，预计 2021 年底前，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客户需求完成其余办事处和信息系统的升级改造工作。

（四）获得荣誉及奖项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突出贡献供应商”，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年度优秀供应商”、中国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优秀供应商”等多个客户单位的嘉奖和表彰。

报告期内，长征五号运载火箭型号办公室向公司发来感谢信，对公司在长征五号 B 首飞火箭研制过程中圆满完成配套任务表示衷心的感谢。中国空空导弹研究院向公司发来感谢信，感谢公司对其全年任务目标的顺利完成给予的鼎力支持和大力配合。

报告期内，公司连续八年入围中国电子元件行业百强，被全联科技装备业商会授予年度履行社会责任优秀企业，连续两年被评为北京民营企业社会责任百强；同时，公司作为在抗击疫情中做出优异成绩的 1000 家先进民营企业之一，受到全国工商联的通报表扬。公司党支部获北京市委优秀非公企业党支部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的金属支架多层瓷介电容器部分型号产品获得“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服务）”证书。

（五）提升信息化管理

报告期内，为满足生产经营业务需要，公司全面升级信息化管理平台。公司在企业管理方面不断进行创新，通过线上办公系统的大范围覆盖和使用，持续优化管理流程，提高办公效率；公司对供应链系统进行升级，业务流程管控更加标准化，提高决策效率和对市场的响应速度；同时持续构建生产流程信息化，上线 MES 生产执行管理系统，随时动态监控订单生产进度情况，提高运营效率。

为增强员工培训的便捷性和时效性，公司推出“鸿远学院 APP”，完善了从信息收集到考核测评流程，建立了培训课程库，根据需求及时新增课程，实现了“随时随地，想学就学”的人才培训教育方式。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003.54 万元，同比增长 61.22%；利润总额 57,359.96 万元，同比增长 71.54%；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606.87 万元，同比增长 74.43%。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00,035,358.09	1,054,459,334.18	61.22
营业成本	905,304,978.84	522,155,801.02	73.38
销售费用	60,586,417.22	72,216,974.22	-16.11
管理费用	88,028,611.54	90,301,371.74	-2.52
研发费用	45,131,287.26	32,048,396.64	40.82
财务费用	-9,427,855.76	-946,982.33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5,622.63	175,091,864.32	-1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822,579.78	-638,192,769.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86,168.20	528,353,873.98	-93.8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2020 年度，公司自产业务实现收入 88,615.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0.58%，主要由于公司持续的产能提升和产品品类扩充，并叠加了 2020 年 7 月以来下游客户强劲的市场需求；代理业务实现收入 80,803.1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4.87%，主要由于公司扩充了代理品牌与产品类别，进一步加强了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同时下游客户 2020 年度需求旺盛。公司整体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1.22%。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增速略高于营业收入一方面是由于公司收入结构变化，成本水平相对较高的代理业务收入增速略高于成本水平相对较低的自产业务收入增速；另一方面，在新收入准则下，依据销售收入计算的销售人员提成属于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用属于合同履约成本，二者摊销均计入了公司营业成本项目，而上年同期该等费用在销售费用项目核算。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按照新收入准则的有关规定，依据销售收入计算的销售人员提成属于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用属于合同履约成本，二者摊销均应计入公司营业成本项目，使得公司当期销售费用有所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减少一方面由于股份支付费用已于 2020 年 10 月摊销结束，较上年同期减少 2 个月费用，另一方面得益于国家自 2020 年 2 月起阶段性减免企业负担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三项保险费用，使得公司报告期内的人工费用有所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40.82%，主要系当期新增了研发项目，人工成本和直接投入费用随新增项目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净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当期利息费用随着公司银行借款下降而减少较多，以及公司当期利息收入由于对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而增加较多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主要系公司当期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经营资金净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而上年同期为净流出，主要系当期收回了较大金额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系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募集资金净额 7.45 亿元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0,003.54 万元，同比增长 61.22%，营业成本 90,530.50 万元，同比增长 73.38%。营业成本增长趋势与营业收入基本一致，略超过营业收入增幅，一方面由于公司成本水平相对较高的代理业务收入增长快于成本水平相对较低的自产业务收入，另一方面在新收入准则下依据销售收入计算的销售人员提成以及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用被计入至营业成本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自产电子元器件	886,152,074.18	178,108,591.14	79.90	50.58	43.94	增加 0.93 个百分点
代理电子元器件	808,031,701.45	726,560,703.42	10.08	74.87	82.47	减少 3.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瓷介电容器	875,261,604.09	174,624,564.71	80.05	50.41	43.41	增加 0.97 个百分点
直流滤波器	10,890,470.09	3,484,026.43	68.01	65.01	76.68	减少 2.11 个百分点
代理产品	808,031,701.45	726,560,703.42	10.08	74.87	82.47	减少 3.7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694,183,775.63	904,669,294.56	46.60	61.26	73.34	减少 3.7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分行业、产品和地区的营业收入说明

(1) 分行业的营业收入说明

2020 年，公司自产电子元器件实现营业收入 88,615.21 万元，代理电子元器件实现营业收入 80,803.17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50.58% 和 74.87%。

公司自产电子元器件主要为瓷介电容器和直流滤波器等产品，下游集中在以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等为核心的军用高可靠领域。2020 年，公司坚持以瓷介电容器和滤波器等产品为主线，持续加大资本及科研投入，不断提升产品产能及扩充产品品类，并受益于 2020 年 7 月以来下游客户的强劲需求，公司自产业务实现收入 88,615.21 万元，创造历史新高，较上年同期增加 50.58%，增幅较大。

公司代理电子元器件主要为国际知名厂商生产的电容器、电阻、滤波器等，销售集中在新能源、消费电子、轨道交通等民用领域。2020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核心客户的合作，扩充了代理品牌与产品类别，同时下游客户 2020 年需求旺盛，使得代理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80,803.17 万元，同比增幅达到 74.87%。

（2）分产品的营业收入说明

2020 年，公司的核心产品瓷介电容器占公司自产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98.77%，较上年同期相比基本稳定；公司近年来推出的新产品直流滤波器持续迅速增长，销售额占自产业务收入比例已超过 1%，且持续提升。

（3）分地区的营业收入说明

2020 年，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中国境内，无境外收入。

2、分行业、产品和地区的营业成本和毛利率说明

2020 年，公司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90,466.93 万元，同比增长 73.34%，略高于主营业务收入增速，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3.72 个百分点至 46.60%，主要系代理业务毛利率下降较多且代理业务收入增速较快导致其收入占比上升所致。

2020 年，公司自产电子元器件营业成本 17,810.86 万元，同比增长 43.94%。2020 年度，公司自产电子元器件毛利率为 79.90%，较上年同期增加 0.93 个百分点，主要系单位营业成本的下降所致。报告期内，依据销售收入计算的销售人员提成被计入营业成本，但自产高可靠产品产量大幅提升带来的规模效应仍然使得整体单位营业成本有所下降。

2020 年，公司代理电子元器件营业成本 72,656.07 万元，同比增长 82.47%。2020 年度，公司代理业务毛利率为 10.08%，较上年同期下滑 3.74 个百分点，一方面公司新开拓的具有高周转、低毛利特点的主动电子元器件产品收入增长较快；另一方面公司为巩固和扩展核心客户的市场份额而调整了部分产品的毛利水平，以及在新收入准则下运输费用被计入营业成本使得运输费用较高的代理业务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瓷介电容器	万只	42,032.69	40,099.62	9,226.83	-16.42	-16.02	25.80
直流滤波器	只	25,822	19,435	9,851	171.87	61.35	181.14

产销量情况说明

2020 年, 公司高可靠瓷介电容器产品需求大幅提升, 公司将更多的产能用于高可靠瓷介电容器产品的生产, 从而减少了批量较大的通用瓷介电容器的生产和销售, 使得公司整体瓷介电容器生产量、销售量同比分别下降 16.42% 和 16.02%, 而年末库存量随着业务规模扩大及在手订单的增加增长了 25.80%; 直流滤波器产品均向军用客户销售, 由于前期客户推广和产品质量的可靠性, 报告期内持续快速增长, 当期生产量、销售量和库存量同比分别增长 171.87%、61.35% 及 181.14%, 增幅较大。

2020 年, 公司瓷介电容器自产业务产销率 95.40%, 直流滤波器产销率 75.27%, 自产业务产品整体产销率 95.40%, 同比略有上升主要系公司当期瓷介电容器需求旺盛使其产销率上升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 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自产电子元器件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178,108,591.14	19.69	123,737,049.75	23.71	43.94	
代理电子元器件	采购成本	726,560,703.42	80.31	398,181,805.76	76.29	82.4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瓷介电容器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174,624,564.71	19.30	121,765,052.79	23.33	43.41	
直流滤波器	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	3,484,026.43	0.39	1,971,996.96	0.38	76.68	
代理产品	采购成本	726,560,703.42	80.31	398,181,805.76	76.29	82.4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司自产业务营业成本 17,810.86 万元，代理业务营业成本 72,656.07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43.94% 及 82.47%，代理业务营业成本的较快增长使得代理业务营业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比重上升 4.02 个百分点至 80.31%，自产业务营业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比重则下降 4.02 个百分点至 19.69%。

公司自产业务成本增速与收入增长趋势相同，但低于营业收入增速，主要系当期产量大幅提升带来的规模效应所致；而代理业务营业成本增长较快，一方面由于代理业务收入增长较快，另一方面由于公司经营策略调整以及在新收入准则下运输费用被计入营业成本使得代理业务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所致。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4,111.6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9.6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8,677.7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4.9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2020 年，公司自产业务前五名客户分别为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兵器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计实现销售收入 66,104.57 万元，同比增长 49.64%，占本期自产业务收入比例为 74.60%，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公司自产业务前五名客户均为国内大型军工集团，公司凭借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及专业、全面的销售服务，多年来与各大军工集团保持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0 年，公司代理业务前五名客户分别为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锦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爱士惟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合计实现销售收入 49,881.84 万元，同比增长 139.41%，占本期代理业务收入比例为 61.73%，较上年同期增加 16.64 个百分点，增幅较大。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例 (%)
财务费用	-9,427,855.76	-946,982.33	不适用

2020 年，公司财务净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一方面，公司将闲置的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取得了较多的利息收入；另一方面，公司当期银行借款加权平均额下降，同时随着公司整体信用提升以及调整借款主体借款利率也下降，使得公司当期的利息支出减少较多。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5,131,287.2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5,131,287.2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6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5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计算中，营业收入的计算口径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而通常公司自产业务需要研发投入，代理业务并不需要，因此按照公司自产业务计算口径，公司研发投入占自产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5.09%，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率 (%)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5,622.63	175,091,864.32	-12.52	主要系公司当期业务收入增长较快，经营资金净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822,579.78	-638,192,769.53	不适用	主要系当期收回了较大金额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86,168.20	528,353,873.98	-93.81	主要系上年同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募集资金净额 7.45 亿元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26,989,132.41	26.20	276,011,993.94	11.70	199.62	注 1
应收票据	552,839,380.23	17.52	365,953,827.24	15.51	51.07	注 2
应收账款	895,498,413.36	28.37	583,113,384.01	24.71	53.57	注 3
应收款项融资	100,162,134.77	3.17	54,331,279.31	2.30	84.35	注 4
预付款项	25,434,752.01	0.81	6,498,046.54	0.28	291.42	注 5
其他应收款	12,772,138.24	0.40	8,317,884.72	0.35	53.55	注 6
其他流动资产	405,297.58	0.01	520,816,215.63	22.07	-99.92	注 7
固定资产	233,987,080.07	7.41	129,630,969.55	5.49	80.50	注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48,375.05	2.45	26,303,730.24	1.11	194.44	注 9
短期借款	132,000,000.00	4.18	64,000,000.00	2.71	106.25	注 10
应付票据	117,355,221.15	3.72			不适用	注 11
应付账款	186,922,317.79	5.92	97,876,567.20	4.15	90.98	注 12
预收款项			1,466,559.41	0.06	-100.00	注 13
应付职工薪酬	71,535,310.48	2.27	50,415,325.93	2.14	41.89	注 14
应交税费	31,038,428.96	0.98	14,078,970.61	0.60	120.46	注 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0.08	-100.00	注 16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1.19	-100.00	注 17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余额增加主要系当期收回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多所致。

注 2：应收票据期末增加主要系公司随着业务规模扩大收到的商业承兑汇票回款相应增加所致。

注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较多主要系公司自产业务收入以及代理业务收入均增加较多所致。

注 4：应收款项融资上升主要系公司随业务规模扩大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回款较多所致。

注 5：预付款项大幅增长主要系公司代理业务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快使得支付原厂的预付款大幅增长所致。

注 6：其他应收款增长主要系公司代理业务按合同约定支付给原厂的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注 7：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系公司当期收回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注 8：固定资产增长主要系苏州电子元器件生产基地和直流滤波器项目基建主体工程已竣工启用，部分产线已投产使得相关的在建工程当期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 9：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增加主要系电子元器件项目相关的设备等长期资产购置预付款增加所致。

注 10：短期借款年末增加主要系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当期增加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注 11：应付票据增长主要系公司综合利用银行授信向供应商开具了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注 12：应付账款增加一方面系公司代理业务大幅增长导致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大幅增加，另一方面公司随着募投项目进展而确认的应付承包商的工程款项增加所致。

注 13：预收款项减少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产品相关并已确认的预收款项重新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所致。

注 14：应付职工薪酬期末增加主要系公司经营业绩增长以及员工人数增加使得计提的年终奖及月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注 15：应交税费期末增加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计提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随之增加较多所致。

注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减少主要系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注 17：长期借款期末减少主要系公司出于现金管理和资金成本考虑提前偿还全部长期借款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8 月，公司通过银行向供应商开具合同履约保函 100 万元，相应质押银行存款保证金人民币 30 万元。除此之外，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其他受限资产。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本节“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创思电子使用自有资金在香港设立三级子公司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万美元，主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的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创思电子已向创思香港注资4万美元。

2020年7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的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鸿远泽通注资2,000万元。

2020年9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微波组件等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鸿远成都注资4,000万元。

2020年12月，鸿远成都使用自有资金收购成都优果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将其更名为成都鸿远信科半导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主要经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报告期末，鸿远成都尚未向鸿远信科注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正在稳步有序开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39,263.86万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15,054.70万元）。各募投项目具体投入金额请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2021-009）。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60,000.00	58,541,041.10
其中：		
权益性工具投资	57,960,000.00	57,96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581,041.10
合计	57,960,000.00	58,541,041.10

权益工具投资 5,796.00 万元指公司期末持有的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明电子”）的 178.20 万股股份的公允价值。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元陆鸿远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8,000.00	15,540.88	5,866.74	26,849.77	927.75
鸿远苏州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和电子材料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7,000.00	27,133.31	14,511.58	923.37	-1,164.59
鸿远成都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微波组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00	3,987.40	3,985.56	0.00	-14.44
创思电子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5,000.00	19,371.32	6,711.29	34,867.61	255.59
鸿汇荣和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50.00	4,381.56	986.92	16,181.58	333.02
鸿远泽通	控股公司	100%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2,000.00	1,980.18	1,930.25	158.26	-69.75
鸿远信科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000.00	0.00	0.00	0.00	0.00
创思香港	控股公司	100% 间接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50.00 万 美元	26.00	26.00	0.00	-0.11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全球 MLCC 市场

在全球前十大 MLCC 厂商中，日系厂商全球市场份额占有率约为 58%，主要原因在于日系厂商在尖端大容量产品及材料粉末技术上领先于其他国家。

2019 年全球 MLCC 需求量约为 39,900 亿只，同比下降 4.2%。预计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 年全球 MLCC 市场需求量将下滑至 39,360 亿只，同比下降 1.4%，2021 年需求将会反弹，到 2024 年将达 51,610 亿只，五年平均增长率约为 5.3%^[2]。

2、中国 MLCC 市场

由于承担了全球大部分电子电器整机的生产，所以我国除了是 MLCC 的最大生产国之外，也是全球最大的 MLCC 消费国。中国境内生产的 MLCC 一方面供给国内应用市场，一方面大量出口满足国际需求，同时国内市场需求还要靠大量进口来满足。

2020 年开年的新冠疫情给 MLCC 市场带来不利影响，但是从二季度开始，因我国疫情控制好，企业生产逐渐有序恢复，市场发展逐渐向好。预计 2021 年，我国 MLCC 市场将出现恢复性增长，之后会平稳发展，预计到 2024 年，我国 MLCC 市场需求量将达到 40,960 亿只，市场规模达到 637 亿元，2019-2024 年我国 MLCC 市场需求量和市场规模的平均增长率分别为 5.7%和 6.4%^[2]。

3、国内军用 MLCC 市场

军用 MLCC 产品对于质量控制要求高，厂商需要通过相关资质认证，更为关键的是军用客户在选用 MLCC 产品时，均将配套厂家的产品使用可靠性历史作为至关重要的必备条件，因此，军品市场的准入门槛较高，市场格局较为稳定。目前，国内军用 MLCC 市场生产厂商除本公司外，主要还有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数据来源：北京智多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2020 年版中国 MLCC 市场竞争研究报告》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发展企业、有益员工、服务社会、报效祖国”的宗旨，以瓷介电容器为主线，不断进行品类和领域拓展，巩固军用高可靠电容器市场核心地位；加大对民用瓷介电容器的投资力度，提升和扩大民用瓷介电容器的产能、质量与品类，以满足各类用户快速发展的不同需求，为我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做出贡献。

公司以总部为依托，重点布局北京、苏州、成都三个产业基地，聚焦各自产业资源及优势，开展科技创新与产品研发，在瓷介电容器的产品基础上，持续加大投入、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向电子元器件等产业链上下游进行拓展，做到原材料自主可控、产品多元化，成为国内具有独特竞争优势和品牌影响力的电子元器件核心供应商，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自产业务

(1) 自主产品技术创新，实现系列化发展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技术创新，加快新产品研发力度，加强重要领域的专利布局，以核心产品为主线，持续推进军用高可靠产品和民用高端产品的技术研发，不断扩展产品门类，提高产品附加值，提高关键领域的配套能力，深度挖掘潜在客户，不断扩大市场份额。

军用领域，北京和苏州生产基地将重点围绕多层瓷介电容器、单层瓷介电容器、滤波器等产品布局，成都生产基地将围绕集成电路、微波组件等产品布局，持续完善和扩充产品系列，优化生产工艺，持续提升各类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高质量完成生产任务及关键核心攻关任务，为服务国家战略、服务国防建设贡献一份力量。

民用领域，公司将进一步加大高端民用产品的投入，重点布局射频微波多层瓷介电容器、单层瓷介电容器、金端电容器、宽带电容器等高端民用产品，瞄准5G基站、通信、轨道交通、汽车电子、医疗等领域，加大与客户的合作深度和广度，同时扩大产品认证的范围，为公司切入高端民用领域市场奠定基础。

(2) 拓展上游关键材料研发，提升自主保障能力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关键材料的自主可控能力，加大瓷料研发及批量生产能力的建设。公司围绕核心产品持续开展上游关键材料的研究开发与优化，通过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瓷料、浆料配方，并将研发成果转成产品，为自产核心产品用原材料的国产化做好技术储备，从而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电容器的自主保障能力，为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同时，与国内高校、研究所等机构深度进行产学研合作，做好科研成果转化，并不断开展前沿技术的研究，做好技术的储备，通过一系列产学研深化合作，促进创新人才和企业对接。

2、代理业务

公司在巩固加强与现有品牌合作的基础上，以市场需求为依托，持续引进国际知名品牌的高端、高附加值产品，丰富产品门类，拓展客户群体，重点布局高端和新兴行业工业客户，打造一站式元器件供应能力。同时，在持续加强与新能源、消费电子、轨道交通、智能电网、工控、医疗电子等领域客户合作的基础上，重点布局 5G 通讯、汽车电子、物联网、人工智能等领域。

3、进一步完善营销网络

公司结合区域经济发展状况及市场需求，将继续致力于销售网络的进一步完善，新建或扩建大区、省等地方下属公司或办事处，增大销售网络的覆盖面。2021 年，公司将继续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快速响应客户需求，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4、人才储备与激励

公司将持续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通过外部专业、高端人才引进和内部骨干重点培养方式相结合的原则，建设一支专业化、职业化并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人才队伍，加强人才队伍和梯队建设，支持公司业务创新与发展。同时，通过股权激励、绩效管理、薪酬结构等多种激励方式，吸引与留住核心人才，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5、夯实基础管理

公司将持续合规管理，加强公司的风险管控，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内控审计、安全消防、环境保护、质量控制、保密管理等工作，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以上经营计划或目标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受各种内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自产业务产品大部分面向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领域的客户。销售回款时间需要根据客户整体项目的拨款进度而定，付款周期相对较长。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高可靠类产品销售规模的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若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将可能导致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超过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下游市场需求变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两大类。公司自产业务的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智能电网等行业，满足军工及民用高端工程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和应用需求。报告期内，得益于我国航天航空等高端领域迅速发展以及国防装备国产化、数字化、信息化建设的需求，公司自产业务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但若未来相关军工行业预算或行业整体增长不及预期，市场需求下降，进而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代理业务以销售电子元器件产品为主，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电子、轨道交通、新能源、智能电网、5G通讯、消费电子、医疗电子、工业/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多个领域。上述领域较易受到宏观经济环境、居民收入水平、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影响，有明显的经济周期性。如果未来全球经济或中国经济发生重大不利事件，使得下游行业需求增长减缓甚至负增长，公司将面临相关产品市场需求不足，进而导致收入及利润下滑的风险。

3、自产军用产品降价的风险

军工领域准入门槛较高，行业外潜在竞争对手较难进入。针对公司自产军用产品技术含量高、产品附加值高，且存在小批量、定制化生产的特点，公司通常参照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历史价格，并结合客户的具体要求及供货量等，最终与客户协商达成销售价格，产品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机制相对稳定。若公司的核心技术及产品未能及时满足客户未来持续更新的需求，或者主要军方客户采购模式、定价机制发生重大变化，又或者行业内竞争进一步加剧，则公司存在因自产军用产品降价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4、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的高可靠 MLCC 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等领域。上述领域客户对产品的可靠性、一致性及稳定性有着特殊要求。若公司质量控制流程导致产品质量出现问题，尤其在具有重大国内影响的的项目的应用中出现问题，不仅会给公司造成质量索赔等经济损失，还将对公司品牌及后续供货资格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条件和比例确定原则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为正、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满足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

2、现金分红执行情况

(1)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9 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165,34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 0 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53,400 元，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82,670,000 元，2019 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 84,323,400 元，占公司 2019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6%。

(2)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实施 2020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此次权益分派完成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 85,646,120.00 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7.62%。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3.70	0	85,646,120.00	486,068,659.00	17.62
2019 年	0	5.10	4	84,323,400.00	278,668,781.35	30.26
2018 年	0	0	0	0	218,362,688.51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p>1、自元六鸿远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可以转让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1、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p> <p>2、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p> <p>3、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p> <p>4、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p> <p>5、长期有效</p>	是	是	/	/

			<p>4、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p> <p>5、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本项承诺。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p>					
	股份限售	<p>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刘辰、杨立宏、刘利荣、邢杰、陈天畏、褚彬池、孙淑英、李永强</p>	<p>1、自元六鸿远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可以转让的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3、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所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进行调整）。</p> <p>4、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p> <p>5、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担任相关职务而放弃前述承诺。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p>	<p>1、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p> <p>2、任职期间及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p> <p>3、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p> <p>4、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p> <p>5、长期有效</p>	是	是	/	/

			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股份限售	38名自然人股东（冯建琼、顾舆、郝阿利、李银焕、刘京、刘亚平、马秋英、齐越、徐大铜、刘建华、林锋、盛海、高晗、李志亮、胡艳霞、齐丹凤、张杰、杨恩全、董荷玉、秦晓娟、王福建、戴颖、杜红炎、魏丹、于利霞、张瑞翔、丁燕、李凯、刘英达、吕素果、安弘、刘振荣、唐欣、田杏、吴建英、许安波、印玉良、陈仁政）	自元六鸿远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人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股票上市之日十二个月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鸿丰源（有限合伙）和鸿兴源（有限合伙）	自元六鸿远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所持有的股份。如《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之锁定有更严格的要求的，本企业将按此等要求执行。	股票上市之日十二个月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国鼎二号基金	1、本企业同意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该增发股份的工商变更之日起锁定36个月。 2、自公司股票上市后12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除此之外，在该 12 个月的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时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5%；在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内，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	1、自增发股份的工商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2、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	是	是	/	/	

			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时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25%；在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公司首次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50%。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上市后，本企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以及本企业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锁定事项，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企业不得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行为。	个月内； 3、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3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0%；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二年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0%；两年合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0%。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是	/	/
股份限售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刘辰		本人将严格根据相关监管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人就持股锁定事项出具的相关承诺执行有关股份限售事项，在本人所持股份的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后 12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外，在锁定期届满后的第一	锁定期满两年内	是	是	/	/

			年内，本人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0%；在锁定期满后的第二年内，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10%；两年合计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 20%。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如本人确定依法减持公司股份的，将在满足以下条件后减持：公司股价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运营正常，减持公司股票对其二级市场价格不构成重大干扰；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本人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承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任何技术、信息、渠道或其他方面的支持或协助。	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本人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它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承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	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是	/	/	

			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不向其他业务与元六鸿远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任何技术、信息、渠道或其他方面的支持或协助。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董事、总经理刘辰；其他发行前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承诺具体内容请详见招股说明书之“十三、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之“（四）减持股份的承诺”相关披露内容。	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以及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是	是	/	/
其他	公司		在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将遵守本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本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同时，对于本承诺出具之后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中应由“董事、高管”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累计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直接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30%，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其他	发行前担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刘辰、杨立宏、刘利荣、邢杰、孙淑英、李永强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关于股份发行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规定的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将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每年度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累计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直接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如有）的 20%，但以增持股票不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为限，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	是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	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及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将禁止公司的股东利用在元六鸿远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期有效	否	是	/	/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郑红、郑小丹	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与元六鸿远或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或经济组织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元六鸿远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元六鸿远或其控股子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元六鸿远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不会利用在元六鸿远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元六鸿远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作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7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公司	公司本部	诚信佳	1,000.00	2019/3/18	2019/3/25	2020/3/25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1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3/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1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3/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1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3/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7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3/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5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6/11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7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7/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1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7/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公司	公司本部	中担保	700.00	2019/9/25	2019/9/25	2020/7/24	商业汇票质押担保	是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担保内容和金额在2020年审议批准范围内，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备注：“诚信佳”指北京诚信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中担保”指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0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41,00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	国家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通知，要求仅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在新收入准则下所有已确认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在一年以内的质保金重新分类至合同资产，收款权利在一年以上的金额重新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将与销售产品相关并已确认的预收款项重新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本集团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集团的收入主要为销售电子元器件和电子产品的销售取得的收入，收入仍于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除财务报表列报以外无重大影响。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期初的留存收益金额未产生影响。本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中央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公司积极参与扶贫工作，结对帮扶贫困村，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1) 深入开展结对帮扶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脱贫攻坚精准扶贫号召，高度重视扶贫工作，2018年8月与国家级深度贫困村—河北省涞源县上庄乡横山岭村开展结对帮扶并签署协议，与横山村结成了帮扶对子，发扬扶贫济困精神，努力为其脱贫做出贡献。

报告期内，为保障结对村村民做好疫情防控和春耕复产，公司向结对村捐赠了口罩、手套、帐篷、测温枪、消毒液等抗疫急需物资；公司副董事长郑小丹女士带队为结对村送去了夏凉被、大豆油、燕麦面等慰问物资，与驻村干部共同为2019年出资援建的村民活动室揭牌，积极改变村民物质生活，丰富村民精神生活。

(2) 积极助力消费扶贫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开展“万企帮万村”对外捐赠，积极响应国家消费扶贫号召，从内蒙古查右前旗、新疆二二四兵团采购扶贫产品10.1万元，所购产品一部分捐赠给结对村的村民，剩余部分作为职工福利发放到员工手中。通过“以购代捐”帮助贫困人口增收脱贫，可谓一举多得，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3) 积极参与公益助学

报告期内，公司副董事长郑小丹女士参加了丰台青联助学活动，捐赠了义拍品和助学金，拍卖所得及助学金已通过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全部捐赠给丰台青联助学金项目，帮助品学兼优、家庭贫困的孩子实现上学梦。这是公司继参与太阳村孤儿院“红莓换黑煤”、承办公益演出帮助贫困山区孩子暑期圆梦之后，又一次在公益助学行动中贡献力量。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0.5
2. 物资折款	14.57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91
二、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2020年，鉴于公司在参与公益慈善事业、“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等方面所作出的努力与贡献，公司连续两年被评为“北京民营企业社会责任百强”。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继续响应国家号召，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发展企业，有益员工，服务社会，报效祖国”的企业宗旨，在做好疫情防控、筑牢疫情防线的同时，努力发展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合规经营、创造利润、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承担起对债权人、职工、供应商、客户、环境和社会公益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

1、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形成了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与投资者的互动平台，不断探索与完善公司治理，诚信规范公司运作，有效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保证了对股东的公平、公正、公开，并充分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常规信息披露，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成立至今，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持续推进人才战略，维护员工利益。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工会切实履行各项职能，积极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热忱为员工服务。为缓解社会就业压力，公司深入学习、研究残疾人安置政策，积极吸纳残疾人就业。

2020年，公司被评为北京市“培育助推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共同行动合格企业。

3、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

在多年的经营发展中，公司充分尊重供应商、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始终秉持守法诚信的原则，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与此同时，公司设立了审计部，负责企业内部的监督、审计及廉洁自律、反舞弊等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监督。通过审计监督，加强风险管理，保证公司运行健康有序；通过内控管理监督，保证相关工作和流程的合规性；通过质量监督与巡查，保证质量管理活动按要求执行到位；通过总经理办公会的管理监督，保证公司决策意图的准确传达和落实。各种监督机制有效地促进了企业工作的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持续、健康、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良好的经营管理状况，在市场上持续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赖与支持，得到了政府有关部门的认可与肯定，保持了诚信的企业形象和良好的口碑。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 GB/T2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要求进行管理，并匹配相应的经费，主要用于购置通风系统及对环保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污水提升设备及系统的维护保养、危险废弃物处置等。未来，公司在完成生产任务的同时，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要求。

5、抗击疫情 共克时艰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努力承担社会责任，快速响应，通过北京光彩公益基金会捐款 100 万元；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通过北京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款 50 万元；公司 666 名员工及家属筹集善款 23 万余元，通过武汉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抗击新型肺炎专项基金，直接用于武汉大学人民医院、武汉大学中南医院和武汉大学校医院防控、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为打赢这次疫情阻击战略尽绵力。

同时，公司向武汉、孝感等疫情较重地区的客户、相关单位以及结对村捐赠口罩等抗疫物资，与全国人民一道抗击疫情，共克时艰。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水处理情况

公司不涉及生产废水外排，生活废水经餐饮废水处理装置和化粪池沉淀等处理后，通过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检测达到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中生活废水排放标准后，排入城镇下水管网，由所在区域的城市污水处理厂进一步集中处理。

(2) 噪声处理情况

公司生产过程不涉及较大噪声的设备，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各生产设备设施的保养要求，定期开展设备设施保养，在报告期内所有噪声检测值均低于 GB12348-2008 中适用标准限值要求。

(3) 大气污染物处理情况

公司生产、生活环节所产生废气均通过废气净化装置收集处置合格后排放，定期对净化装置维护保养，严格遵守环保相关法规要求。

(4) 固体废物处理情况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产生少量的危险废弃物和一定生活垃圾，根据相关环保法规和要求，委托具备资质的专业公司予以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均严格执行相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不存在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和污染事故纠纷，未因环境违法受到生态环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4,000,000	75.00			21,132,470	-71,168,826	-50,036,356	73,963,644	31.9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24,000,000	75.00			21,132,470	-71,168,826	-50,036,356	73,963,644	31.9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493,507	7.56			0	-12,493,507	-12,493,507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1,506,493	67.44			21,132,470	-58,675,319	-37,542,849	73,963,644	31.9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340,000	25.00			45,003,530	71,168,826	116,172,356	157,512,356	68.05
1、人民币普通股	41,340,000	25.00			45,003,530	71,168,826	116,172,356	157,512,356	68.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65,340,000	100.00			66,136,000	0	66,136,000	231,476,000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5月15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71,168,826股上市流通，具体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28）。

2020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65,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6,136,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31,476,000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公司进行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普通股从变动前的165,340,000股变更为231,476,000股。如按照变动前总股本165,340,000股计算，2020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94元、15.65元；如按变动后的新股本231,476,000股计算，2020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10元、11.18元。按照变动后总股本计算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均被摊薄。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郑红	47,532,471	0	19,012,989	66,545,46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5月15日
郑小丹	5,298,703	0	2,119,481	7,418,184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2年5月15日
刘辰	12,000,000	12,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北京鸿丰源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5,205,195	5,205,19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北京工道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鼎军安天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4,000,000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杨立宏	3,896,104	3,896,10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北京鸿兴源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3,288,312	3,288,31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冯建琼	3,116,883	3,116,883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李银焕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马秋英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刘亚平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刘京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齐越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顾舆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徐大铜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郝阿利	2,337,662	2,337,66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刘建华	2,181,818	2,181,818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林锋	2,025,974	2,025,97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刘利荣	1,714,286	1,714,28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盛海	1,402,597	1,402,59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高晗	1,168,831	1,168,83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胡艳霞	1,090,909	1,090,909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李志亮	1,090,909	1,090,909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齐丹凤	1,012,987	1,012,98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陈天畏	779,221	779,22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邢杰	779,221	779,221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张杰	701,299	701,299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杨恩全	623,377	623,377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王福建	545,455	545,45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秦晓娟	545,455	545,45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董荷玉	545,455	545,455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杜红炎	467,532	467,53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魏丹	467,532	467,53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戴颖	467,532	467,53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于利霞	467,532	467,53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张瑞翔	467,532	467,53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孙淑英	311,688	311,688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刘英达	233,766	233,76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吕素果	233,766	233,76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李凯	233,766	233,76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丁燕	233,766	233,766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田杏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安弘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刘振荣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印玉良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唐欣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吴建英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许安波	155,844	155,844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陈仁政	77,922	77,922	0	0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0年5月15日
合计	124,000,000	71,168,826	21,132,470	73,963,644	/	/

注：公司控股股东郑红、郑小丹的限售股增加主要系因公司实施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所致。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 15 日，公司限售期为 12 个月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上市流通 71,168,826 股。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 165,340,000 股变更为 231,476,000 股。

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235,963.3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975.0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1.86%；报告期期末资产总额为 315,609.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56,839.33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8.01%。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2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8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郑红	19,012,989	66,545,460	28.75	66,545,46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辰	3,800,000	15,800,000	6.83		无		境内自然人
郑小丹	2,119,481	7,418,184	3.20	7,418,184	无		境内自然人
杨立宏	908,442	4,804,546	2.08		无		境内自然人
北京工道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 国鼎军安天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0,000	4,200,000	1.81		无		其他
冯建琼	572,742	3,689,825	1.59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股 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0,717	3,490,717	1.51		无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9,654	3,479,654	1.50		无		未知
刘亚平	804,665	3,142,327	1.36		无		境内自然人
徐大铜	563,945	2,902,607	1.25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刘辰	1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800,000
杨立宏	4,804,546	人民币普通股	4,804,546
北京工道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国鼎军安天下二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冯建琼	3,689,825	人民币普通股	3,689,8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股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90,717	人民币普通股	3,490,71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79,654	人民币普通股	3,479,654
刘亚平	3,142,327	人民币普通股	3,142,327
徐大铜	2,902,607	人民币普通股	2,902,607
林锋	2,801,364	人民币普通股	2,801,364
刘京	2,747,227	人民币普通股	2,747,22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郑红、郑小丹，父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郑红	66,545,460	2022年5月15日		限售承诺
2	郑小丹	7,418,184	2022年5月15日		限售承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郑红、郑小丹。郑红与郑小丹为父女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控股股东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红、郑小丹
国籍	均为中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郑红为公司董事长、郑小丹为公司副董事长兼营销中心副主任。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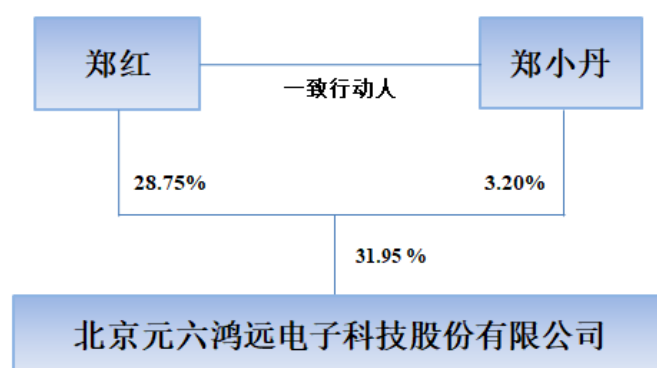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郑红、郑小丹
国籍	均为中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郑红为公司董事长、郑小丹为公司副董事长兼营销中心副主任。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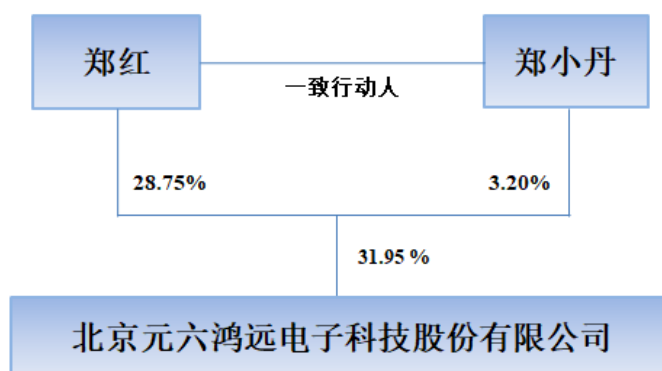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郑红、郑小丹,为父女关系。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郑红	董事长	男	70	2016.5.12	2022.7.14	47,532,471	66,545,460	19,012,989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1.97	否
郑小丹	副董事长	女	41	2016.5.12	2022.7.14	5,298,703	7,418,184	2,119,48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5.30	否
	营销中心副主任			2017.6.20	2022.7.14						
刘辰	董事	男	57	2016.5.12	2022.7.10	12,000,000	15,800,000	3,800,000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集中竞价减持	97.28	否
	总经理			2016.5.12	2022.7.14						
李永强	董事	男	37	2019.7.11	2022.7.10	155,844	218,182	62,33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96.24	否
	财务总监			2016.7.1	2022.7.14						
刘利荣	董事	女	47	2016.5.12	2022.7.10	1,714,286	1,820,035	105,749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集中竞价减持	76.67	否
	副总经理			2016.5.12	2022.7.14						
邢杰	董事	女	58	2016.5.12	2022.7.10	779,221	891,409	112,18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集中竞价减持	84.55	否
	董事会秘书			2016.5.12	2022.7.14						
张德胜	独立董事	男	80	2016.5.12	2022.7.10					14.29	否
卢闯	独立董事	男	41	2016.5.12	2022.7.10					14.29	否
林海权	独立董事	男	41	2019.7.11	2022.7.10					14.29	否
陈天畏	监事会主席	女	45	2016.5.12	2022.7.10	779,221	910,909	131,688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集中竞价减持	26.96	否
褚彬池	监事	男	31	2016.5.12	2022.7.10	46,753	65,454	18,70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9.78	否
孝宁	监事	女	37	2016.5.12	2022.7.10					22.06	否
孙淑英	总工程师	女	59	2016.5.12	2022.7.14	311,688	327,363	15,675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集中竞价减持	83.74	否

杨立宏	副总经理	女	65	2016.5.12	2022.7.14	3,896,104	4,804,546	908,442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集中竞价减持	96.29	否
合计	/	/	/	/	/	72,514,291	98,801,542	26,287,251	/	853.7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郑红	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知青，北京市无线电元件六厂干部，北京元六电子中心董事长、总经理，元六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郑小丹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EMBA，助理经济师职称。曾任：北京中标方圆防伪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元六有限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营销中心副主任，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元陆鸿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兴意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
刘辰	初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北京市无线电元件六厂干部，北京元六电子中心副总经理，元六有限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永强	本科学历。曾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师与助理经理，历任易大宗控股有限公司（原永晖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刘利荣	大专学历。曾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项目技术员、北京云峰画院销售员，元六有限市场部销售专员、市场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创思（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鸿汇荣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邢杰	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北京市无线电元件六厂助理工程师，北京青云仪器厂工程师，北京东昌行电器商贸公司销售经理，北京科马卫生间设计产品开发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元六有限副总经理，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德胜	本科学历，教授。曾荣获电子部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科技进步三等奖两次。曾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师、教授，军用电子元器件质量认证委员会副秘书长，总装备部重大专项电子元器件可靠性增长工程专家组组长，总装备部电子元器件合同管理办公室专家，XX 实验卫星工程电子元器件搭载专家组组长。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XX 卫星电子元器件自主可控专家组组长，中国载人航天工程电子元器件专家组组长。
卢闯	博士学位，教授。曾任：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独立董事，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林海权	博士学位。曾任：最高人民法院法官，北京相成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博士后，从事金融学研究，兼任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研究员，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北京仲裁委员会、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北京相成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陈天畏	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职称。曾任：黑龙江伊春市师范学校教师、黑龙江伊春市邮电局职工，元六有限市场部内勤、总师办副主任、体系部部长及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褚彬池	本科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曾任：元六有限采购主管，现任：本公司监事、物资部部长、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孝宁	本科学历，曾任：北京健翔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元六有限办事员。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主管、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孙淑英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天津市无线电元件十五厂技术员、车间技术主任、技术副厂长，元六有限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杨立宏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北京市无线电元件六厂工程师，北京市无线电元件六厂电子公司职工，北京元六电子中心技质部主任，元六有限董事、技质部主任兼军工部主任、军品销售部主任、军品销售副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德胜	XX 卫星电子元器件自主可控专家组	组长	2012 年 3 月	
张德胜	中国载人航天工程电子元器件专家组	组长	2015 年 4 月	
卢闯	中央财经大学	教授	2007 年 7 月	
卢闯	引力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8 月	
卢闯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8 月	
卢闯	北京锋尚世纪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6 月	
卢闯	北京掌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1 月	
卢闯	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2 月	

林海权	中国人民大学	博士后	2018 年 9 月	
林海权	北京相成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 年 2 月	2021 年 2 月
林海权	北京相成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2 月	
林海权	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	研究员	2018 年 3 月	
林海权	中国海事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18 年 9 月	
林海权	北京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18 年 2 月	
林海权	上海国际仲裁中心	仲裁员	2018 年 5 月	
郑小丹	北京兴意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9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其中董事的薪酬分配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监事按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方案领取监事津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结合其经营绩效、岗位分工及履行情况等考核确定并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与年报披露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53.7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1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4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96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技术人员	630
销售人员	208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02
合计	96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6
硕士	52
本科、大专	610
大专以下	292
合计	96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采取“竞争性、公平性、业绩导向”的薪酬原则，使公司薪酬政策服务于公司发展战略。公司整体薪酬水平以市场为导向，以公司经营效益和财务支付能力为前提，员工个人薪酬以员工个人的工作能力、工作业绩为依据，把提高工作效率作为目标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注重员工培训工作，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公司开展了内部讲师选拔，并实施了针对不同岗位人员的培训计划，包括入职培训、内部管理制度培训、专业技能培训、素质培训等多种形式、多层次的培训，进一步提升了员工的专业技能和整体素质，促进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确保公司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开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努力降低经营风险，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治理层制度。

2、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历次会议的通知、召集程序、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

3、在公司经营重大决策过程中，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每年度至少召开 2 次董事会，各董事勤勉尽责，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发表了专业性意见，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4、监事会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每 6 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检查监督公司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监事会未发生对董事会决议否决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存在不实情形，未发现董事、总经理履行职务时有违法违规的行为。

5、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通过对风险的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提升内部控制质量，有效控制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6、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信息，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秉承公开、公平的原则，以积极、主动的态度，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电话、邮件、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保持与机构投资者、中小股东和潜在投资者的良好沟通，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水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5 月 20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7 月 1 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 年 9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20 年 9 月 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郑红	否	7	7	0	0	0	否	3
刘辰	否	7	7	0	0	0	否	3
郑小丹	否	7	7	1	0	0	否	3
邢杰	否	7	7	0	0	0	否	3
刘利荣	否	7	7	0	0	0	否	3
李永强	否	7	7	0	0	0	否	3
张德胜	是	7	7	2	0	0	否	3
卢闯	是	7	7	2	0	0	否	3
林海权	是	7	7	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全年经营工作目标，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分管的业务部门和职责，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等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报告全文详见 2021 年 3 月 26 日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1BJAG10066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远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远电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远电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鸿远电子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口径主营业务收入为 1,694,183,775.63 元。公司业务分为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自产业务下，公司根据订单、出库单并经客户确认收到货物后进行收入确认；代理情况下，公司根据订单、出库单并经客户签字确认收入。公司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	<p>(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从鸿远电子公司业务系统提取销售数据并将重新计算的结果与财务报表列示的收入进行核对，检查是否存在重大差异；</p>

<p>均采用直接向客户销售的模式进行，并按公司与客户商定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38 及附注七、61。</p>	<p>(3)从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中选取样本，核对相关合同、发货单、发票等信息，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完整性；</p> <p>(4)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年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p> <p>(5)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6)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年按月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年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年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确认的准确性。</p>
<p>2.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键审计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中的应对</p>
<p>2020 年度，鸿远电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合计余额为 1,536,938,280.86 元，坏账准备为 81,595,355.16 元，净值为 1,455,342,925.70 元，占 2020 年合并营业收入的 85.61%，占 2020 年末资产总额的 46.11%。由于鸿远电子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款项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12、16 及附注七、4、5、10。</p>	<p>(1) 评价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通过查阅销售合同、检查以往货款的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p> <p>(3) 复核鸿远电子公司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并结合当前经济状况和其他前瞻性资料来评估管理层利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合理性；</p> <p>(4)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应收票据期末余额及前后手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p> <p>(5)对超过信用期及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p>

四、 其他信息

鸿远电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鸿远电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远电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鸿远电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远电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鸿远电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远电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鸿远电子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简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凯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826,989,132.41	276,011,993.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7,960,000.00	58,541,041.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52,839,380.23	365,953,827.24
应收账款	七、5	895,498,413.36	583,113,384.0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00,162,134.77	54,331,279.31
预付款项	七、7	25,434,752.01	6,498,046.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2,772,138.24	8,317,884.7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14,624,114.99	201,137,121.47
合同资产	七、10	7,005,132.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05,297.58	520,816,215.63
流动资产合计		2,693,690,495.70	2,074,720,793.9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33,987,080.07	129,630,969.55
在建工程	七、22	104,441,493.47	87,888,867.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25,593,173.39	25,382,850.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77,442.80	246,132.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0,253,226.18	15,459,84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77,448,375.05	26,303,730.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2,400,790.96	284,912,397.85
资产总计		3,156,091,286.66	2,359,633,191.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2,000,000.00	6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17,355,221.15	
应付账款	七、36	186,922,317.79	97,876,567.20
预收款项			1,466,559.41
合同负债	七、38	3,794,618.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71,535,310.48	50,415,325.93
应交税费	七、40	31,038,428.96	14,078,970.6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443,950.55	860,926.90
其中：应付利息		151,527.63	141,725.0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4,089,847.91	230,698,350.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0,378,778.08	18,553,90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3,924,638.04	2,498,121.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303,416.12	49,052,029.82
负债合计		568,393,264.03	279,750,37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31,476,000.00	16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61,372,752.04	1,303,415,418.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293,718.58	-600,336.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15,738,000.00	74,316,502.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980,404,989.17	537,411,22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587,698,022.63	2,079,882,811.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587,698,022.63	2,079,882,811.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156,091,286.66	2,359,633,191.81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9,807,227.72	222,278,96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960,000.00	58,514,205.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1,589,380.23	363,570,072.55
应收账款	十七、1	851,736,399.16	597,257,031.37
应收款项融资		48,299,501.46	28,442,956.48
预付款项		23,753,217.78	37,989,682.5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36,099.48	337,378.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9,453,789.35	159,851,704.00
合同资产		5,521,297.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3,644.36	475,387,767.64
流动资产合计		2,418,600,557.11	1,943,629,759.5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5,770,034.73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60,490,000.00	257,7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144,528.88	65,254,122.92
在建工程		20,135,121.15	10,225,05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358,482.81	5,670,068.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7,870.79	154,80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85,547.94	13,068,46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176,102.26	754,41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3,047,688.56	352,916,933.88
资产总计		2,991,648,245.67	2,296,546,693.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000,000.00	4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836,058.68	
应付账款		88,581,035.90	43,216,909.62
预收款项			198,962.87
合同负债		2,547,903.27	
应付职工薪酬		56,941,888.99	39,741,343.56
应交税费		28,314,347.52	13,734,149.42
其他应付款		1,262,658.43	736,995.29
其中：应付利息		81,097.08	111,322.2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58,483,892.79	143,628,36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988,378.04	18,130,97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4,638.04	2,498,121.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913,016.08	48,629,096.46
负债合计		382,396,908.87	192,257,45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31,476,000.00	16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61,562,752.04	1,303,605,418.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7,449.02	-351,207.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5,738,000.00	74,316,502.49
未分配利润		1,001,082,033.78	561,378,52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9,251,336.80	2,104,289,23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91,648,245.67	2,296,546,693.43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00,035,358.09	1,054,459,334.1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700,035,358.09	1,054,459,334.1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5,585,850.54	726,451,037.4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905,304,978.84	522,155,801.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962,411.44	10,675,476.16
销售费用	七、63	60,586,417.22	72,216,974.22
管理费用	七、64	88,028,611.54	90,301,371.74
研发费用	七、65	45,131,287.26	32,048,396.64
财务费用	七、66	-9,427,855.76	-946,982.33
其中：利息费用		5,903,924.83	11,035,958.42
利息收入		16,458,378.24	14,502,940.2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449,471.31	23,374,069.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12,8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81,041.10	581,041.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5,545,146.45	-12,129,216.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0,739,955.11	-6,544,304.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1,234.14	-336,113.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3,756,870.34	332,953,772.6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00,000.00	2,000,059.8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357,279.27	581,146.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3,599,591.07	334,372,685.7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7,530,932.07	55,703,904.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693,381.64	1,466,603.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93,381.64	1,466,603.8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86,149.50	1,466,603.87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32.1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5,375,277.36	280,135,385.2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5,375,277.36	280,135,385.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	1.3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0	1.34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12,522,319.50	863,388,086.8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658,406,012.44	368,598,699.48
税金及附加		12,769,707.90	8,309,089.27
销售费用		55,223,586.30	53,704,295.79
管理费用		67,134,743.69	70,021,855.58
研发费用		44,405,801.44	32,280,198.29
财务费用		-11,748,518.73	-2,642,733.02
其中：利息费用		3,333,147.06	9,291,092.49
利息收入		16,110,551.76	13,799,345.61
加：其他收益		14,754,527.50	23,200,488.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712,8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205.48	554,205.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811,487.09	-17,705,952.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87,019.39	-5,943,66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6.52	-366,286.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7,445,155.48	332,855,471.44
加：营业外收入		1,249,420.00	2,058,319.50
减：营业外支出		1,208,356.77	495,298.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486,218.71	334,418,492.06
减：所得税费用		84,707,809.77	51,462,383.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778,408.94	282,956,108.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778,408.94	282,956,108.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6,241.68	1,514,659.2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6,241.68	1,514,659.2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6,241.68	1,514,659.28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2,522,167.26	284,470,768.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74,002,476.57	944,646,054.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09,887.57	13,146,773.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20,992,006.43	38,052,08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204,370.57	995,844,90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2,413,480.48	467,941,300.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145,558.69	165,484,289.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0,329,921.35	133,606,30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68,139,787.42	53,721,14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8,028,747.94	820,753,04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53,175,622.63	175,091,864.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729,084.71	8,408,73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00.00	29,8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8,763,084.71	1,008,438,61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940,504.93	68,671,389.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0,000,000.00	1,577,9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3,940,504.93	1,646,631,389.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822,579.78	-638,192,769.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20,532.4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2,000,000.00	11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2,0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2,030.00	874,520,532.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4,000,000.00	23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15,861.80	91,668,224.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98,43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315,861.80	346,166,658.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86,168.20	528,353,873.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32.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0,677,138.47	65,252,968.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011,993.94	210,759,025.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689,132.41	276,011,993.94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5,076,578.70	762,165,958.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09,887.57	13,146,773.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1,576.57	36,982,93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688,042.84	812,295,670.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6,844,770.00	309,891,498.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027,362.49	124,192,906.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438,236.72	122,809,743.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76,830.65	33,116,38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6,887,199.86	590,010,53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00,842.98	222,285,13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15,000,000.00	1,0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24,742.24	8,408,73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93,402.51	27,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7,318,144.75	1,008,436,539.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341,082.45	16,479,197.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7,700,000.00	1,717,4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8,041,082.45	1,733,939,19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277,062.30	-725,502,657.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0,020,532.4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2,000,000.00	9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000,000.00	854,520,532.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194,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9,638.50	90,346,665.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08,43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849,638.50	305,655,10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9,638.50	548,865,43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7,228,266.78	45,647,907.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278,960.94	176,631,05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9,507,227.72	222,278,960.94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 额	165,340,000.00				1,303,415,418.71		-600,336.94		74,316,502.49		537,411,227.68		2,079,882,811.94		2,079,882,811.94
加：会计政策变 更															
前期差错更 正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 额	165,340,000.00				1,303,415,418.71		-600,336.94		74,316,502.49		537,411,227.68		2,079,882,811.94		2,079,882,811.94
三、本期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66,136,000.00				-42,042,666.67		-693,381.64		41,421,497.51		442,993,761.49		507,815,210.69		507,815,210.69
（一）综合收益 总额							-693,381.64				486,068,659.00		485,375,277.36		485,375,277.36
（二）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资本					24,093,333.33								24,093,333.33		24,093,333.33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 本															

2020 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93,333.33						24,093,333.33		24,093,333.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421,497.51	-43,074,897.51		-1,653,400.00		-1,653,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21,497.51	-41,421,497.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3,400.00		-1,653,400.00		-1,653,4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136,000.00			-66,13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6,136,000.00			-66,13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476,000.00			1,261,372,752.04	-1,293,718.58	115,738,000.00	980,404,989.17	2,587,698,022.63		2,587,698,022.63		2,587,698,022.63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4,000,000.00				570,843,418.71				46,020,891.60		369,708,057.22		1,110,572,367.53		1,110,572,36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66,940.81						-2,066,940.81		-2,066,940.81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000,000.00				570,843,418.71		-2,066,940.81		46,020,891.60		369,708,057.22		1,108,505,426.72		1,108,505,42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340,000.00				732,572,000.00		1,466,603.87		28,295,610.89		167,703,170.46		971,377,385.22		971,377,385.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6,603.87				278,668,781.35		280,135,385.22		280,135,38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340,000.00				732,572,000.00								773,912,000.00		773,912,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340,000.00				703,660,000.00								745,000,000.00		74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912,000.00								28,912,000.00		28,912,000.00

2020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295,610.89	-110,965,610.89		-82,670,000.00		-82,6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95,610.89	-28,295,610.8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670,000.00		-82,670,000.00		-82,67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340,000.00				1,303,415,418.71			-600,336.94	74,316,502.49		537,411,227.68		2,079,882,811.94		2,079,882,811.94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5,340,000.00				1,303,605,418.71		-351,207.34		74,316,502.49	561,378,522.35	2,104,289,236.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5,340,000.00				1,303,605,418.71		-351,207.34		74,316,502.49	561,378,522.35	2,104,289,236.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6,136,000.00				-42,042,666.67		-256,241.68		41,421,497.51	439,703,511.43	504,962,100.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6,241.68			482,778,408.94	482,522,167.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93,333.33						24,093,333.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093,333.33						24,093,333.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1,421,497.51	-43,074,897.51	-1,653,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1,421,497.51	-41,421,497.51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1,653,400.00	-1,653,4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6,136,000.00				-66,136,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66,136,000.00				-66,136,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31,476,000.00				1,261,562,752.04		-607,449.02		115,738,000.00	1,001,082,033.78	2,609,251,336.80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4,000,000.00				571,033,418.71			46,020,891.60	389,388,024.35	1,130,442,33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1,865,866.62			-1,865,866.6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4,000,000.00				571,033,418.71		-1,865,866.62	46,020,891.60	389,388,024.35	1,128,576,468.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340,000.00				732,572,000.00		1,514,659.28	28,295,610.89	171,990,498.00	975,712,76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14,659.28		282,956,108.89	284,470,768.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340,000.00				732,572,000.00					773,912,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340,000.00				703,660,000.00					745,000,000.00	

2020 年年度报告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912,000.00						28,912,00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8,295,610.89	-110,965,610.89	-82,6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295,610.89	-28,295,610.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2,670,000.00	-82,67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5,340,000.00			1,303,605,418.71		-351,207.34		74,316,502.49	561,378,522.35	2,104,289,236.21

法定代表人：郑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永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永强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北京元六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6 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批准成立。

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前后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变，以经审计的有限公司净资产出资，其中 12,000 万元折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作为资本公积。2016 年 5 月 12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资进行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280006 号的验资报告。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丰台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6 年 12 月 19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增资 4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400 万元，本次增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并出具瑞华验字[2016]01280012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3 月 20 日和 2019 年 3 月 6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78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9 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134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6,534 万元。

2020 年 5 月 19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以总股本 16,53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147.60 万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68022402680；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 1 号院 5 号楼 3 层；运营地址为北京市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 1 号；法定代表人为郑红先生。

公司属电子元器件行业，公司的经营范围包括：电子元器件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 2021 年 3 月 25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本集团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香港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9 进行了折算。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

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商业承兑汇票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商业承兑汇票账龄作为风险特征；商业承兑汇票账龄按照其结转的应收账款的账龄连续计算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应收款项融资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或财务公司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备用金等款项
其他应收款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及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本集团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

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有关本集团持有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参见本附注五、10(8)。本集团目前存在的债权投资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下列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债权投资

本集团不存在除上述关联方组合以外的债权投资。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会计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和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

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本集团对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集团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摊销法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年限
软件	直线摊销法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条件的开

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集团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已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并以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本集团主要从事电子元器件和电子产品的销售，自产业务和代理业务均采用直接向客户销售的模式进行，商品销售收入于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后予以确认，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①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	国家政策变更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通知，要求仅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集团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在新收入准则下所有已确认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在一年以内的质保金重新分类至合同资产，收款权利在一年以上的金额重新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将与销售产品相关并已确认的预收款项重新分类至合同负债和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本集团对收入来源及客户合约流程进行复核以评估新收入准则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本集团的收入主要为销售电子元器件和电子产品的销售取得的收入，收入仍于商品发出并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采用新收入准则对本集团除财务报表列报以外无重大影响。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收入准则，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期初的留存收益金额未产生影响。本集团调整 2020 年年初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6,011,993.94	276,011,993.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541,041.10	58,541,041.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5,953,827.24	365,953,827.24	
应收账款	583,113,384.01	576,718,126.97	-6,395,257.04
应收款项融资	54,331,279.31	54,331,279.31	
预付款项	6,498,046.54	6,498,046.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17,884.72	8,317,884.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137,121.47	201,137,121.47	
合同资产		2,230,815.87	2,230,815.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0,816,215.63	520,816,215.63	
流动资产合计	2,074,720,793.96	2,070,556,352.79	-4,164,44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9,630,969.55	129,630,969.55	
在建工程	87,888,867.02	87,888,867.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5,382,850.35	25,382,850.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6,132.18	246,132.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59,848.51	15,459,84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303,730.24	30,468,171.41	4,164,441.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912,397.85	289,076,839.02	4,164,441.17
资产总计	2,359,633,191.81	2,359,633,191.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000,000.00	64,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7,876,567.20	97,876,567.20	

预收款项	1,466,559.41		-1,466,559.41
合同负债		1,297,840.20	1,297,840.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415,325.93	50,415,325.93	
应交税费	14,078,970.61	14,247,689.82	168,719.21
其他应付款	860,926.90	860,926.90	
其中：应付利息	141,725.07	141,725.0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0,698,350.05	230,698,350.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553,908.68	18,553,908.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98,121.14	2,498,121.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052,029.82	49,052,029.82	
负债合计	279,750,379.87	279,750,379.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340,000.00	16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3,415,418.71	1,303,415,418.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0,336.94	-600,336.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316,502.49	74,316,502.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7,411,227.68	537,411,227.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79,882,811.94	2,079,882,811.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79,882,811.94	2,079,882,811.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 股东权益) 总计	2,359,633,191.81	2,359,633,191.8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通知，要求仅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将原确认为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在一年以内的质保金 2,230,815.87 元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收款权利在一年以上的金额 4,164,441.17 元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将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 1,466,559.41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1,297,840.20 元、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168,719.21 元，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2,278,960.94	222,278,96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514,205.48	58,514,205.4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3,570,072.55	363,570,072.55	
应收账款	597,257,031.37	592,285,287.32	-4,971,744.05
应收款项融资	28,442,956.48	28,442,956.48	
预付款项	37,989,682.54	37,989,682.54	
其他应收款	337,378.55	337,378.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9,851,704.00	159,851,704.00	
合同资产		1,847,719.47	1,847,719.4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5,387,767.64	475,387,767.64	

流动资产合计	1,943,629,759.55	1,940,505,734.97	-3,124,024.5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7,790,000.00	257,7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254,122.92	65,254,122.92	
在建工程	10,225,054.03	10,225,054.0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670,068.97	5,670,068.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4,808.09	154,808.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68,465.72	13,068,465.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54,414.15	3,878,438.73	3,124,024.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2,916,933.88	356,040,958.46	3,124,024.58
资产总计	2,296,546,693.43	2,296,546,693.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000,000.00	4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216,909.62	43,216,909.62	
预收款项	198,962.87		-198,962.87
合同负债		176,073.34	176,073.34
应付职工薪酬	39,741,343.56	39,741,343.56	
应交税费	13,734,149.42	13,757,038.95	22,889.53
其他应付款	736,995.29	736,995.29	
其中：应付利息	111,322.29	111,322.2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3,628,360.76	143,628,36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130,975.32	18,130,975.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98,121.14	2,498,121.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629,096.46	48,629,096.46	
负债合计	192,257,457.22	192,257,457.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5,340,000.00	165,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3,605,418.71	1,303,605,418.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1,207.34	-351,207.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4,316,502.49	74,316,502.49	
未分配利润	561,378,522.35	561,378,522.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4,289,236.21	2,104,289,236.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6,546,693.43	2,296,546,693.4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的通知，要求仅在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将原确认为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在一年以内的质保金 1,847,719.47 元重分类至合同资产，收款权利在一年以上的质保金 3,124,024.58 元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同时，将销售商品相关的预收款项 198,962.87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176,073.34 元、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22,889.53 元，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019年1月-3月：6%、10%、16%；2019年4月至今：6%、9%、13%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鸿汇荣和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5
元六鸿远（苏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5
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元六鸿远（成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鸿远信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11001269），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有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规定，公司在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内可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732.18	9,548.11
银行存款	826,980,400.23	276,002,445.83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6,680,400.23	276,002,445.83
其中：受限银行存款	300,000.00	
合计	826,989,132.41	276,011,993.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9,952.28	

其他说明

截止 2020 年末，本公司有 39,840.04 美元存放于香港银行账户，归属于创思（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60,000.00	58,541,041.10
其中：		
权益性工具投资	57,960,000.00	57,96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581,041.10
合计	57,960,000.00	58,541,041.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权益工具投资指公司期末持有的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从第三方公司拉萨星晴网络有限公司购买的宏明电子的 178.20 万股股份的公允价值。公司持有的股份数量占宏明电子股本总额的 2.00%。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52,839,380.23	365,953,827.24
合计	552,839,380.23	365,953,827.24

注：商业承兑票据包括商业承兑汇票以及国内大型企业集团与商业银行合作打造的供应链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签发的商业付款承诺单，包括云信、航信等各类商业信用产品。核心企业承诺在约定的时间、无条件地支付承诺的金额至指定账户，付款承诺单可流转、可拆分，可融资，具有类似商业承兑汇票的特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该等商业付款承诺单金额为 31,413,079.26 元（2019 年末：18,777,678.92 元）。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背书	17,540,971.57	
商业承兑票据贴现	2,394,642.99	
合计	19,935,614.56	

注：商业承兑票据出票人或签发人基本为大型军工集团所属企业或国有大中型企业等，历史上该等商业承兑票据的出票人或签发人均未发生过到期未兑付的情形。因此，管理层认为商业承兑票据背书转让或无追索权贴现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尽管依据《票据法》相关规定，上述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后到期不获支付，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但管理层认为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该等或有事项不满足确认为预计负债的条件，因此公司未予以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980,338.72
合计	980,338.72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4,993,306.09	100.00	42,153,925.86	7.08	552,839,380.23	394,861,013.94	100.00	28,907,186.70	7.32	365,953,827.24
其中：										
账龄组合	594,993,306.09	100.00	42,153,925.86	7.08	552,839,380.23	394,861,013.94	100.00	28,907,186.70	7.32	365,953,827.24
合计	594,993,306.09	/	42,153,925.86	/	552,839,380.23	394,861,013.94	/	28,907,186.70	/	365,953,827.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4,059,314.44	10,021,779.43	3.00
1-2 年	234,995,708.95	23,499,570.90	10.00
2-3 年	19,849,687.18	3,969,937.44	20.00
3-4 年	2,851,914.86	1,425,957.43	50.00
4 年以上	3,236,680.66	3,236,680.66	100.00
合计	594,993,306.09	42,153,925.86	7.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节五、11“应收票据”。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28,907,186.70	13,246,739.16			42,153,925.86
合计	28,907,186.70	13,246,739.16			42,153,925.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86,174,975.47
1 至 2 年	31,516,626.93
2 至 3 年	7,448,639.62
3 至 4 年	3,169,622.46
4 年及以上	6,413,324.62
小计	934,723,189.10
坏账准备	-39,224,775.74
合计	895,498,413.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4,723,189.10	100.00	39,224,775.74	4.20	895,498,413.36	605,649,698.22	100.00	28,931,571.25	4.78	576,718,126.97
其中：										
账龄组合	934,723,189.10	100.00	39,224,775.74	4.20	895,498,413.36	605,649,698.22	100.00	28,931,571.25	4.78	576,718,126.97
合计	934,723,189.10	/	39,224,775.74	/	895,498,413.36	605,649,698.22	/	28,931,571.25	/	576,718,126.9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86,174,975.47	26,585,249.26	3.00
1-2 年	31,516,626.93	3,151,662.69	10.00
2-3 年	7,448,639.62	1,489,727.93	20.00
3-4 年	3,169,622.46	1,584,811.24	50.00
4 年以上	6,413,324.62	6,413,324.62	100.00
合计	934,723,189.10	39,224,775.74	4.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节五、12“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8,931,571.25	12,298,407.29		2,005,202.80		39,224,775.74
合计	28,931,571.25	12,298,407.29		2,005,202.80		39,224,775.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005,202.8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45,700,674.50	15.59	5,002,648.44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7,832,254.90	13.68	4,182,415.93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568,052.83	10.76	3,017,041.58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79,105,261.30	8.46	2,373,195.9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5,078,213.11	6.96	2,317,221.11
合计	518,284,456.64	55.45	16,892,523.0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162,134.77	54,331,279.31
合计	100,162,134.77	54,331,279.3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公允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01,782,163.92	-1,620,029.15	100,162,134.77
合计	101,782,163.92	-1,620,029.15	100,162,134.77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108,311.13	98.72	6,036,830.08	92.90
1至2年	189,861.00	0.75	461,216.46	7.10
2年以上	136,579.88	0.53		
合计	25,434,752.01	100.00	6,498,046.5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1,485,166.09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4.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772,138.24	8,317,884.72
合计	12,772,138.24	8,317,884.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1,638,230.31
1 至 2 年	278,874.23
2 至 3 年	122,935.11
3 至 4 年	622,703.09
4 年以上	109,395.50
合计	12,772,138.2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2,772,138.24	8,317,884.72
合计	12,772,138.24	8,317,884.7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按照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组合，主要为本集团支付给供应商的保证金、房东的租房押金以及员工备用金等，本集团认为该等组合信用风险较低且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因此本集团未对该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	7,440,971.57	1 年以内	58.26	
第二名	押金	3,703,466.00	3 年以内	29.00	
第三名	押金	415,354.64	3 至 4 年	3.25	
第四名	押金	250,000.00	1 年以内	1.96	
第五名	押金	147,678.23	1 至 2 年	1.16	
合计	/	11,957,470.44	/	93.63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581,067.72		82,581,067.72	76,013,966.76		76,013,966.76
在产品	24,105,652.82		24,105,652.82	23,113,331.76		23,113,331.76
库存商品	128,075,226.65	24,308,726.00	103,766,500.65	118,362,928.94	18,522,591.64	99,840,337.30
周转材料	4,170,893.80		4,170,893.80	2,169,485.65		2,169,485.65
合计	238,932,840.99	24,308,726.00	214,624,114.99	219,659,713.11	18,522,591.64	201,137,121.4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18,522,591.64	10,715,943.76		4,929,809.40		24,308,726.00
合计	18,522,591.64	10,715,943.76		4,929,809.40		24,308,726.0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在产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发生的运输费用，随着营业收入的确认而摊销，本年度摊销的合同履约成本为 7,933,594.65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量保证金	7,221,785.67	216,653.56	7,005,132.11	2,342,726.70	111,910.83	2,230,815.87
合计	7,221,785.67	216,653.56	7,005,132.11	2,342,726.70	111,910.83	2,230,815.87

注：本集团的合同资产主要涉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与部分客户的产品销售合同。本集团在签订该合同时与客户约定一定金额或比例的货款作为质量保证金。在质量保证期内本集团的产品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则质量保证金将在质量保证期结束后支付，当本集团取得该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质量保证金	104,742.73			
合计	104,742.73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405,297.58	547,311.53
结构性存款-本金		52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应计利息		268,904.10
合计	405,297.58	520,816,215.63

其他说明

根据本集团与银行签署的结构性存款协议，银行对于结构性存款本金提供保本承诺。此外，对于结构性存款协议中约定的固定收益率部分，本集团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了相应的利息收入。

14、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3,987,080.07	129,630,969.55
合计	233,987,080.07	129,630,969.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和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9,788,079.28	101,717,045.54	8,317,275.05	8,550,880.77	228,373,280.64
2.本期增加金额	78,044,110.26	46,371,708.93	1,236,782.31	1,614,858.48	127,267,459.98
(1) 购置		16,039,657.24	1,236,782.31	1,614,858.48	18,891,298.03
(2) 在建工程转入	78,044,110.26	30,332,051.69			108,376,161.95
3.本期减少金额		6,809,029.35	377,087.16	676,814.47	7,862,930.98
(1) 处置或报废		258,973.62	377,087.16	661,600.79	1,297,661.57
(2) 其他减少		6,550,055.73		15,213.68	6,565,269.41
4.期末余额	187,832,189.54	141,279,725.12	9,176,970.20	9,488,924.78	347,777,809.6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891,139.45	45,282,081.85	6,202,094.01	6,366,995.78	98,742,311.09
2.本期增加金额	5,260,056.60	11,793,662.18	861,257.27	968,118.68	18,883,094.73
(1) 计提	5,260,056.60	11,793,662.18	861,257.27	968,118.68	18,883,094.73
3.本期减少金额		2,833,469.76	358,232.80	642,973.69	3,834,676.25
(1) 处置或报废		118,784.45	358,232.80	628,520.69	1,105,537.94
(2) 其他减少		2,714,685.31		14,453.00	2,729,138.31
4.期末余额	46,151,196.05	54,242,274.27	6,705,118.48	6,692,140.77	113,790,729.5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1,680,993.49	87,037,450.85	2,471,851.72	2,796,784.01	233,987,080.07
2.期初账面价值	68,896,939.83	56,434,963.69	2,115,181.04	2,183,884.99	129,630,969.5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办公楼(5号楼3层)	624,580.32
办公楼(5号楼5层)	3,044,755.06
合计	3,669,335.38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苏州生产及办公用房	78,044,110.26	刚从在建工程转至固定资产，产权手续在办理过程中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3,388,257.70	87,888,867.02
工程物资	11,053,235.77	
合计	104,441,493.47	87,888,867.0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装工程	11,170,519.81		11,170,519.81	13,177,742.68		13,177,742.68
软件工程	5,483,754.53		5,483,754.53	5,092,675.10		5,092,675.10
土建工程	76,733,983.36		76,733,983.36	69,618,449.24		69,618,449.24
合计	93,388,257.70		93,388,257.70	87,888,867.02		87,888,867.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苏州生产基地土建工程	230,000,000.00	69,618,449.24	81,043,404.17	78,044,110.26		72,617,743.15	65.51					自筹、募集资金
合计	230,000,000.00	69,618,449.24	81,043,404.17	78,044,110.26		72,617,743.1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11,053,235.77		11,053,235.77			
合计	11,053,235.77		11,053,235.77			

其他说明：

工程物资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但尚未安装的设备。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786,021.94	7,600,783.61	30,386,805.55
2.本期增加金额		1,585,101.89	1,585,101.89
(1)购置		1,585,101.89	1,585,101.8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85,900.00	285,900.00
(1)处置		285,900.00	285,900.00
4.期末余额	22,786,021.94	8,899,985.50	31,686,007.4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61,573.67	1,842,381.53	5,003,955.20
2.本期增加金额	458,090.76	803,340.59	1,261,431.35

(1) 计提	458,090.76	803,340.59	1,261,431.35
3.本期减少金额		172,552.50	172,552.50
(1)处置		172,552.50	172,552.50
4.期末余额	3,619,664.43	2,473,169.62	6,092,834.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166,357.51	6,426,815.88	25,593,173.39
2.期初账面价值	19,624,448.27	5,758,402.08	25,382,850.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宽带、邮箱服务费	66,599.97	36,792.45	35,732.12		67,660.30
移动学习平台	135,255.48		52,356.99		82,898.49
专利数据库	44,276.73		24,150.94		20,125.79
装修费		621,419.48	114,661.26		506,758.22
合计	246,132.18	658,211.93	226,901.31		677,442.80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032,262.63	16,654,669.40	76,682,173.27	12,312,648.8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47,612.01	169,157.35	1,335,682.21	176,799.03
应收款项融资	1,620,029.15	333,542.71	745,357.92	145,020.98
递延收益	20,378,778.08	3,095,856.72	18,553,908.68	2,825,379.64
合计	129,178,681.87	20,253,226.18	97,317,122.08	15,459,848.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	26,164,253.61	3,924,638.04	16,654,140.93	2,498,121.14
合计	26,164,253.61	3,924,638.04	16,654,140.93	2,498,121.1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33,618,118.18	28,153,734.16
合计	33,618,118.18	28,153,734.1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4,710,248.01	
2021 年	136,165.15	162,207.15	
2022 年	1,327,642.55	1,327,642.55	
2023 年	5,313,014.79	8,522,030.21	
2024 年	13,431,606.24	13,431,606.24	
2025 年	13,409,689.45		
合计	33,618,118.18	28,153,734.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额	16,619,255.35		16,619,255.35	6,810,227.72		6,810,227.72
预付设备工程款	57,188,486.62		57,188,486.62	19,493,502.52		19,493,502.52
合同资产	3,768,814.55	128,181.47	3,640,633.08	4,373,354.02	208,912.85	4,164,441.17
合计	77,576,556.52	128,181.47	77,448,375.05	30,677,084.26	208,912.85	30,468,171.41

其他说明：

(1)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为鸿远苏州和鸿远成都进项税额，因预计其在未来一年内无足够的销项税额进行抵扣，因此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 收款权利在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即质量保证金被重分类为其他非流动资产，详情请参阅七、10“合同资产”。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2,000,000.00	64,000,000.00
合计	132,000,000.00	64,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的担保单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郑红及其配偶耿燕枫。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355,221.15	
合计	117,355,221.1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41,051,584.81	80,393,453.41
服务费	6,621,291.75	1,811,097.01
其他	39,249,441.23	15,672,016.78
合计	186,922,317.79	97,876,567.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预收款项	3,794,618.98	1,297,840.20
合计	3,794,618.98	1,297,840.20

注：合同负债主要涉及本集团从客户的销售合同中收取的预收款。该预收款在合同签订时收取，依据客户大小或类型不同，预收款金额为合同对价的部分或全部。该合同的相关收入将在本集团履行履约义务后确认。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263,130.88	196,921,526.88	174,649,503.93	71,535,153.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2,195.05	1,219,991.87	2,372,030.27	156.65
三、辞退福利		327,589.10	327,589.1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415,325.93	198,469,107.85	177,349,123.30	71,535,310.4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021,798.65	167,791,472.71	145,786,796.70	70,026,474.66
二、职工福利费		5,710,750.26	5,710,750.26	
三、社会保险费	813,682.15	9,113,809.59	8,937,529.06	989,962.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727,591.98	8,969,832.59	8,738,432.11	958,992.46
工伤保险费	27,386.74	27,958.56	55,344.36	0.94
生育保险费	58,703.43	116,018.44	143,752.59	30,969.28
四、住房公积金		12,001,740.40	11,991,618.80	10,121.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7,650.08	2,303,753.92	2,222,809.11	508,594.8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9,263,130.88	196,921,526.88	174,649,503.93	71,535,153.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98,017.16	1,163,543.03	2,261,410.11	150.08
2、失业保险费	54,177.89	56,448.84	110,620.16	6.5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52,195.05	1,219,991.87	2,372,030.27	156.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上年月平均工资的16%、0.5%-0.8%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根据人社部、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以及《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等问题的通知》，从2020年2月起至12月底，各省份可对中小微企业的养老、失业和工伤三项社保的单位缴费实行免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属于中小微企业，养老、失业和工伤三项社保的单位缴费享受免征。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5,943,362.51	4,930,276.83
企业所得税	12,948,390.52	8,230,124.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47,066.60	327,501.44
教育费附加	463,501.86	142,846.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9,001.24	95,231.15
个人所得税	327,106.23	521,709.43
合计	31,038,428.96	14,247,689.82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1,527.63	141,725.07
其他应付款	1,292,422.92	719,201.83
合计	1,443,950.55	860,926.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9,187.5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51,527.63	102,537.57
合计	151,527.63	141,725.0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316,498.00	316,498.00
其他	975,924.92	402,703.83
合计	1,292,422.92	719,201.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该长期借款为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申请的中长期人民币贷款，贷款初始金额为3,000万元，期限为3年，用于公司采购电子元器件生产材料等日常经营所需。本报告期内，公司已经全额提前偿付该笔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7,420,617.89		120,537.25	17,300,080.64	锅炉改造以及产业化项目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133,290.79	5,501,000.00	3,555,593.35	3,078,697.44	科研项目
合计	18,553,908.68	5,501,000.00	3,676,130.60	20,378,778.0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锅炉改造项目	422,933.36			32,533.32		390,400.04	与资产相关
科研项目	1,133,290.79	5,501,000.00		3,555,593.35		3,078,697.44	与收益相关
产业化项目	16,997,684.53			88,003.93		16,909,680.6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553,908.68	5,501,000.00		3,676,130.60		20,378,778.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5,340,000.00			66,136,000.00		66,136,000.00	231,476,000.00

其他说明：

2020年5月19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20年6月3日以总股本165,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66,136,000股，每股面值1元，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为231,476,00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股本溢价)	1,303,415,418.71	24,093,333.33	66,136,000.00	1,261,372,752.04
其他资本公积		24,093,333.33	24,093,333.33	
合计	1,303,415,418.71	48,186,666.66	90,229,333.33	1,261,372,752.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5年11月17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增资决议，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主管等骨干人员以每1元注册资本45元的价格分别认缴注册资本810,000.00元和1,390,000.00元。公司董事会按照2015年电子元器件行业并购标的企业平均市盈率作为参考，按照每份额公允价值149.00元确认实际控制人郑红和郑小丹股份支付84,240,000.00元，并一次性计入2015年管理费用；其他员工实际出资额与其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144,560,000.00元，按照60个月的服务期限按月摊销计入报告期各期管理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2020年度摊销金额为24,093,333.33元，已全部摊销完毕；

(2) 2020年5月19日的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于2020年6月3日以总股本165,340,000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共计转增66,136,000股, 每股面值1元, 使得资本公积减少66,136,000.00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0,336.94	-914,871.41	-32,968.04		-188,521.73	-693,381.64		-1,293,718.58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00,336.94	-907,639.27	-32,968.04		-188,521.73	-686,149.50		-1,286,486.4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32.14				-7,232.14		-7,232.1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00,336.94	-914,871.41	-32,968.04		-188,521.73	-693,381.64		-1,293,718.58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4,316,502.49	41,421,497.51		115,738,000.00
合计	74,316,502.49	41,421,497.51		115,738,000.00

盈余公积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 不再提取。截止本报告期末, 本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上限。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 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7,411,227.68	369,708,057.2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7,411,227.68	369,708,057.2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421,497.51	28,295,610.8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53,400.00	82,67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980,404,989.17	537,411,227.68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94,183,775.63	904,669,294.56	1,050,571,428.37	521,918,855.51
其他业务	5,851,582.46	635,684.28	3,887,905.81	236,945.51
合计	1,700,035,358.09	905,304,978.84	1,054,459,334.18	522,155,801.02

主营业务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自产业务	886,152,074.18	178,108,591.14	588,508,104.57	123,737,049.75
代理业务	808,031,701.45	726,560,703.42	462,063,323.80	398,181,805.76
合计	1,694,183,775.63	904,669,294.56	1,050,571,428.37	521,918,855.5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自产业务-分部	代理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自产电容器	875,261,604.09		875,261,604.09
自产滤波器	10,890,470.09		10,890,470.09
代理电子元器件		808,031,701.45	808,031,701.45
其他	3,969,330.65		3,969,330.6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军用客户	886,977,320.24		886,977,320.24
民用客户	3,144,084.59	808,031,701.45	811,175,786.04
合计	890,121,404.83	808,031,701.45	1,698,153,106.2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包括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的收入 1,698,153,106.28 元，但不包括本集团让渡资产使用权产生的租赁收入 1,882,251.81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同履约义务为向客户提供商品或筛选服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载有明确履约义务的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本集团未披露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43,895.62	4,636,972.94
教育费附加	3,301,372.87	2,011,753.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00,915.26	1,321,527.53
房产税	1,911,823.86	1,598,423.32
土地使用税	155,177.19	155,069.28
车船使用税	15,980.00	16,611.66
印花税	830,009.51	932,124.00
环保税	3,237.13	2,993.68
合计	15,962,411.44	10,675,476.16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40,297,788.28	52,153,754.04
运输费		3,385,447.26
业务招待费	6,741,746.44	5,861,683.10
差旅费	1,948,161.78	2,951,511.16
折旧摊销费	1,204,448.30	1,732,815.74
业务宣传费	906,695.95	1,928,435.39
车辆使用费	907,922.86	1,614,481.65
办公费	169,235.37	132,882.29
服务费	4,966,122.99	340,771.76
其他	3,444,295.25	2,115,191.83
合计	60,586,417.22	72,216,974.22

其他说明：

(1) 按照新收入准则的有关规定，人工费用中依据销售收入计算的销售人员提成属于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用属于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均计入公司营业成本项目，而上期该等费用计入销售费用项目；

(2) 差旅费、车辆使用费及业务宣传费与上期相比有所减少，主要系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业务人员外出及宣传活动频次减少所致，相应委托他方从事技术或市场推广服务增加，服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支付	24,093,333.33	28,912,000.00
人工费用	35,785,950.77	36,592,837.39
中介服务费	4,289,996.02	4,484,578.03
折旧摊销	4,616,587.76	3,753,085.46
物业服务费	3,927,183.95	3,373,802.24
办公费	1,086,063.69	1,015,766.84
其他	14,229,496.02	12,169,301.78
合计	88,028,611.54	90,301,371.74

其他说明：

(1) 股份支付费用已于 2020 年 10 月摊销完毕，因此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2) 人工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自 2020 年 2 月起，国家阶段性减免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三项社保费用所致。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20,914,961.64	16,789,705.99
其中：劳务费	1,364,705.09	1,228,364.55
直接投入费用	16,062,310.58	13,758,577.75
外协费	5,716,980.88	
折旧费	1,979,742.65	1,244,805.68
其他相关费用	457,291.51	255,307.22
合计	45,131,287.26	32,048,396.64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03,924.83	11,298,072.66
利息收入	-16,458,378.24	-14,502,940.27
财政贴息		-262,114.24
利息净支出	-10,554,453.41	-3,466,981.85
手续费	720,035.44	78,877.38
担保费	406,562.21	804,894.48
其他		1,636,227.66
合计	-9,427,855.76	-946,982.33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及附加退税	6,344,887.57	13,252,523.09
其他补贴	9,104,583.74	10,121,546.38
合计	15,449,471.31	23,374,069.4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12,800.00	
合计	712,800.00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为公司2020年10月取得的宏明电子分派的其2019年度股利，宏明电子每股分派股利0.40元，公司持有其178.2万股，总计获得股利收入712,800元。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1,041.10	581,041.1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1,041.10	581,041.10
合计	-581,041.10	581,041.10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298,407.29	-2,822,428.4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246,739.16	-9,306,788.01
合计	-25,545,146.45	-12,129,216.48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715,943.76	-6,544,304.25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4,742.73	
四、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0,731.38	
合计	-10,739,955.11	-6,544,304.25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234.14	-336,113.88
合计	11,234.14	-336,113.8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00,000.00	2,000,000.00	1,200,000.00
其他		59.80	
合计	1,200,000.00	2,000,059.80	1,2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贴款	1,2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00,000.00	2,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86,616.77	280,096.79	286,616.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73,269.27	280,096.79	173,269.2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113,347.50		113,347.50
对外捐赠	1,070,662.50	301,050.00	1,070,662.50
合计	1,357,279.27	581,146.79	1,357,279.27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709,271.11	56,329,756.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78,339.04	-625,852.16
合计	87,530,932.07	55,703,904.3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3,599,591.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039,938.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27,435.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6,92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314,383.4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25,591.7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52,422.3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4,639,068.70
安置残疾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131,667.50
所得税费用	87,530,932.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指公司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应收票据的公允价值的变动，详见本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913,869.13	30,480,520.74
利息收入	8,717,487.69	5,825,296.44
房租	1,976,364.40	1,735,865.00
其他	1,384,285.21	10,400.00
合计	20,992,006.43	38,052,082.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66,748,738.31	52,999,671.60
保证金及押金	365,049.11	431,474.23
其他	1,026,000.00	290,000.00
合计	68,139,787.42	53,721,145.8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费返还	2,030.00	
合计	2,03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担保费返还系公司提前偿还由担保公司担保的银行借款而收到的担保公司退回的担保费。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担保及公证费		864,606.00
上市发行费及进项税		20,533,828.45
合计		21,398,434.45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86,068,659.00	278,668,781.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739,955.11	6,544,304.25
信用减值损失	25,545,146.45	12,129,216.4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83,094.73	17,679,796.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261,431.35	1,145,158.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6,901.31	57,420.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34.14	336,113.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6,616.77	280,096.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1,041.10	-581,041.1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68,554.04	1,190,346.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2,8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04,855.94	-3,268,994.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6,516.90	2,498,121.1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02,937.28	-28,653,210.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2,302,437.16	-201,481,841.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740,875.74	59,668,129.72
其他	25,918,202.73	28,879,466.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75,622.63	175,091,864.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6,689,132.41	276,011,993.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011,993.94	210,759,025.1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0,677,138.47	65,252,968.7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6,689,132.41	276,011,993.94
其中：库存现金	8,732.18	9,548.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6,680,400.23	276,002,445.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受限银行存款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6,689,132.41	276,011,993.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0,000.00	开立银行保函保证金
合计	300,000.00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59,952.28
其中：美元	39,840.04	6.5249	259,952.2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香港设立创思香港公司, 主要用于电子元器件的境外采购和销售业务。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研项目拨款	5,501,000.00	递延收益	2,422,302.56
增值税等相关税减免退税	6,344,887.57	其他收益	6,344,887.57
企业上市补贴款	1,2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200,000.00
政府支持资金	4,276,618.81	其他收益	4,276,618.81
稳岗补贴	871,906.71	其他收益	871,906.71
合计	18,194,413.09		15,115,715.6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鸿远信科	2020年11月16日	0.00	100	现金购买	2020年11月16日	工商登记变更完成	0.00	0.00

其他说明:

2020年11月13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鸿远成都通过代理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自然人股东任果签署关于成都优果互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成都鸿远信科半导体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鸿远成都以1.00元的现金对价取得鸿远信科的全部股权。股权工商登记变更完成日为2020年11月16日, 该日鸿远信科所有资产、负债项目均为0.00元。由于自然人股东并未收取1.00元

的现金对价，因此实际的股权取得成本为 0.00 元。自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鸿远信科未开展任何实质性的业务活动，也没有任何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5 月，本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创思电子在香港新设立全资孙公司创思香港。创思香港主要的经营业务为境外的电子元器件贸易，主要采用美元结算，因此选择美元作为创思香港的记账本位币。

2020 年 7 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远泽通。鸿远泽通主要得经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2020 年 9 月，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鸿远成都。鸿远成都主要的经营业务为电子元器件、集成电子、微波组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元陆鸿远	北京	北京	电子元器件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		设立
鸿汇荣和	上海	上海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创思电子	北京	北京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鸿远苏州	苏州	苏州	电子元器件和电子材料的技术研发、产品生产和销售	100		设立
鸿远成都	成都	成都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微波组件等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设立
鸿远信科	成都	成都	电子元器件、集成电路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鸿远泽通	北京	北京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创思香港	香港	香港	电子元器件的销售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为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市场风险对本集团而言，主要为利率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应收款项融资（详见本节七、6）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该等金融工具的利率风险敞口。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利率变动	2020 年 1-12 月		2019 年 1-12 月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应收款项 融资	增加 50 基点		-1,510,439.55		-77,853.31
	减少 50 基点		1,510,439.55		77,853.31
长期借款	增加 50 基点			-239,369.44	-239,369.44
	减少 50 基点			239,369.44	239,369.44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其中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实力雄厚、信誉度高的大中型商业银行，预期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公司制定了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等评估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另外，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55.45%（2019 年末：52.65%）；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3.63%（2019 年末：90.91%）。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 260,151,258.52 元（201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6,000,000.00 元）。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合计
短期借款	132,000,000.00	134,520,837.92	134,520,837.92
应付票据	117,355,221.15	117,355,221.15	117,355,221.15
应付账款	186,922,317.79	186,922,317.79	186,922,317.79
其他应付款	1,443,950.55	1,443,950.55	1,443,950.55
合计	437,721,489.49	440,242,327.41	440,242,327.4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57,960,000.00	57,96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960,000.00	57,960,00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57,960,000.00	57,96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00,162,134.77		100,162,134.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0,162,134.77	57,960,000.00	158,122,134.7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100,162,134.77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权益性工具投资	57,960,000.00	市盈率估值法	市盈率和净利润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且该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红	其他
耿燕枫	其他
刘辰	其他

其他说明

(1) 郑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2) 耿燕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郑红配偶

(3) 刘辰为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红、耿燕枫	3,637,241.54	2020/2/18	2020/8/18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	2020/3/12	2020/7/12	是
郑红、耿燕枫	386,490.74	2020/3/12	2020/9/12	是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0/3/25	2021/3/25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0/3/25	2021/3/25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0/3/31	2021/3/31	否
郑红、耿燕枫	536,593.92	2020/4/13	2020/10/13	是
郑红、耿燕枫	3,593,830.89	2020/4/23	2021/4/23	否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0/4/28	2021/4/27	否
郑红、耿燕枫	1,233,194.13	2020/5/12	2020/11/12	是
郑红、耿燕枫	5,905,722.95	2020/5/20	2020/12/23	是

郑红、耿燕枫	4,094,277.05	2020/5/25	2020/12/23	是
郑红	5,000,000.00	2020/6/10	2021/6/7	否
郑红	5,000,000.00	2020/6/11	2021/6/7	否
郑红、耿燕枫	15,000,000.00	2020/6/19	2021/6/19	否
郑红、耿燕枫	8,696,583.19	2020/6/22	2021/1/5	否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0/6/29	2021/3/25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0/7/1	2021/7/1	否
郑红、耿燕枫	5,095,644.60	2020/7/1	2021/1/1	否
郑红、耿燕枫	4,250,000.00	2020/7/7	2021/1/7	否
郑红、耿燕枫	4,900,000.00	2020/7/10	2021/2/10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0/7/17	2021/2/17	否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0/7/29	2021/7/29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0/8/11	2021/8/11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0/9/15	2021/9/14	否
郑红	10,000,000.00	2020/9/23	2021/9/23	否
郑红	3,744,604.41	2020/10/16	2021/4/15	否
郑红、耿燕枫	16,000,000.00	2020/10/21	2021/8/5	否
郑红、耿燕枫	15,000,000.00	2020/11/5	2021/1/5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0/11/12	2021/8/5	否
郑红	4,774,558.06	2020/11/12	2021/5/11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0/11/19	2021/1/18	否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20/11/19	2021/1/5	否
郑红、耿燕枫	6,000,000.00	2020/11/26	2021/8/5	否
郑红、耿燕枫	26,000,000.00	2020/12/11	2021/2/8	否
郑红、耿燕枫	1,300,000.00	2020/12/14	2021/1/15	否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20/12/23	2021/8/5	否

上年同期发生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详情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红、耿燕枫	14,000,000.00	2019-1-4	2019-10-29	是
郑红、耿燕枫	7,000,000.00	2019-1-17	2020-1-17	是
郑红、耿燕枫	6,500,000.00	2019-2-19	2019-9-18	是
郑红	10,000,000.00	2019-3-13	2020-3-13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0	2019-3-25	2020-3-25	是
郑红	10,000,000.00	2019-3-22	2020-3-22	是
郑红、耿燕枫	7,000,000.00	2019-4-10	2020-4-10	是
郑红、耿燕枫	3,000,000.00	2019-4-12	2020-4-12	是
郑红	10,000,000.00	2019-4-16	2020-4-16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	2019-9-25	2020-3-24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	2019-9-25	2020-9-24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	2019-9-25	2021-3-24	是
郑红、耿燕枫	19,000,000.00	2019-9-25	2021-9-24	是
郑红、耿燕枫	1,000,000.00	2019-9-25	2022-3-24	是
郑红、耿燕枫	7,000,000.00	2019-9-25	2022-9-24	是
郑红、耿燕枫	5,000,000.00	2019-10-24	2020-10-24	是
郑红、耿燕枫	2,000,000.00	2019-12-12	2020-12-11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截止本报告期末，郑红及耿燕枫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249,355,221.15 元及 190,836,058.68 元。

2、本报告期内，郑红、耿燕枫及刘辰等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担保分别为人民币 249,355,221.15 元、190,836,058.68 元及 0.00 元（上年同期最高额担保分别为：230,100,000.00 元、187,100,000.00 元及 33,000,000.00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536,953.88	8,363,530.0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股份支付	6,898,666.67	8,278,4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同行业平均市盈率确定企业股份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骨干人员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28,800,0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093,333.33

其他说明

2015年11月17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增资决议，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和中高层管理人员及主管等骨干人员以每1元注册资本45元的价格分别认缴注册资本810,000.00元和1,390,000.00元。经公司董事会2019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参照2015年电子元器件行业并购标的企业平均市盈率，确定增资每份额公允价值为149.00元。实际控制人郑红和郑小丹实际出资额与其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84,240,000.00元，一次性计入公司2015年管理费用；其他员工实际出资额与其享有的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144,560,000.00元，按照60个月的服务期限按月摊销计入报告期各期管理费用，同时计入资本公积，2020年度摊销金额为24,093,333.33元，已全部摊销完毕。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45,381,323.10	28,005,167.35
—大额发包合同	34,845,378.56	72,429,342.06
合计	80,226,701.66	100,434,509.41

(2)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4,827,026.38	4,897,843.19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778,223.62	2,842,418.02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2 年	943,202.76	2,055,425.17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3 年	84,000.00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4 年	21,600.00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5,646,12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70 元（含税）。该预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自产业务分部和代理业务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

本集团自产业务主要产品包括多层瓷介电容器以及直流滤波器等，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电子信息、兵器、船舶、智能电网等行业，满足军工及民用高端工程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和应用需求；代理业务主要产品为多种系列的电子元器件，面向工业类及消费类民用市场。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但分部报告利润表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分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仅含用于生

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及明确用途的保证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存货以及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不含应付利息)和递延收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自产业务	代理业务	未分摊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86,152,074.18	808,031,701.45	5,851,582.46		1,700,035,358.09
营业成本	178,108,591.14	726,560,703.42	635,684.28		905,304,978.84
资产总额	1,369,566,289.50	413,405,675.00	1,373,119,322.16		3,156,091,286.66
负债总额	70,092,334.04	252,216,965.81	246,083,964.18		568,393,264.0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840,959,558.85
1 至 2 年	30,628,196.58
2 至 3 年	6,224,676.05
3 至 4 年	2,093,597.07
4 年以上	6,180,002.66
小计	886,086,031.21
坏账准备	-34,349,632.05
合计	851,736,399.1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86,086,031.21	100.00	34,349,632.05	3.88	851,736,399.16	617,419,653.33	100.00	25,134,366.01	4.07	592,285,287.32
其中：										
账龄组合	805,629,005.19	90.92	34,349,632.05	4.26	771,279,373.14	504,465,041.06	81.71	25,134,366.01	4.98	479,330,675.05
关联方组合	80,457,026.02	9.08			80,457,026.02	112,954,612.27	18.29			112,954,612.27
合计	886,086,031.21	/	34,349,632.05	/	851,736,399.16	617,419,653.33	/	25,134,366.01	/	592,285,287.3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60,502,532.83	22,815,075.98	3.00
1-2 年	30,628,196.58	3,062,819.66	10.00
2-3 年	6,224,676.05	1,244,935.21	20.00
3-4 年	2,093,597.07	1,046,798.54	50.00
4 年以上	6,180,002.66	6,180,002.66	100.00
合计	805,629,005.19	34,349,632.05	4.2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详见本节五、12“应收账款”。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5,134,366.01	10,557,367.32		1,342,101.28		34,349,632.05
合计	25,134,366.01	10,557,367.32		1,342,101.28		34,349,632.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42,101.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45,699,174.50	16.44	5,002,603.44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26,229,316.48	14.25	4,134,327.78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568,052.83	11.35	3,017,041.58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79,105,261.30	8.93	2,373,195.97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65,034,342.61	7.34	2,315,905.00
合计	516,636,147.72	58.31	16,843,073.77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6,099.48	337,378.55
合计	336,099.48	337,378.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4,483.53
1 至 2 年	119,100.00
2 至 3 年	3,300.00
3 至 4 年	48,766.45
4 年以上	70,449.50
合计	336,099.4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336,099.48	337,378.55
合计	336,099.48	337,378.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保证金、备用金及其他组合主要为公司支付给供应商的保证金、租房押金以及员工备用金等，公司认为其信用风险较低且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因此公司未对该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100,000.00	1 至 2 年	29.75	
第二名	保证金	63,000.00	4 年以上	18.74	
第三名	保证金	41,366.45	3 至 4 年	12.31	
第四名	押金	11,500.00	1 年以内	3.42	
第五名	押金	3,600.00	1 年以内	1.07	
合计	/	219,466.45	/	65.29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0,490,000.00		360,490,000.00	257,790,000.00		257,790,000.00
合计	360,490,000.00		360,490,000.00	257,790,000.00		257,79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元陆鸿远	80,000,000.00			80,000,000.00		
鸿汇荣和	1,690,000.00			1,690,000.00		
创思电子	50,000,000.00			50,000,000.00		
鸿远苏州	126,100,000.00	42,700,000.00		168,800,000.00		
鸿远泽通		20,000,000.00		20,000,000.00		
鸿远成都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257,790,000.00	102,700,000.00		360,49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02,802,637.75	653,920,742.81	859,488,160.76	368,361,753.96
其他业务	9,719,681.75	4,485,269.63	3,899,926.04	236,945.52
合计	1,412,522,319.50	658,406,012.44	863,388,086.80	368,598,699.48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自产业务-分部	代理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自产电容器	874,458,547.05		874,458,547.05
自产滤波器	10,890,470.09		10,890,470.09
代理电子元器件		517,453,620.61	517,453,620.61
其他	3,968,976.67	3,868,453.27	7,837,429.9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军用客户	886,977,320.24		886,977,320.24
民用客户	2,340,673.57	521,322,073.88	523,662,747.45
合计	889,317,993.81	521,322,073.88	1,410,640,067.69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包括本集团向客户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的收入 1,410,640,067.69 元，但不包括本集团让渡资产使用权产生的租赁收入 1,882,251.81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同履约义务为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载有明确履约义务的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本集团未披露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5,382.6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6,344,887.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024,656.1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32,955.7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70,662.50	公司捐款支出 100 万元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治
小计	18,156,454.33	
所得税影响额	-2,759,103.04	
合计	15,397,351.2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83	2.10	2.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7	2.03	2.0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郑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